

公司代码：605020

公司简称：永和股份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童建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根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骆闾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涉及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其他披露事项”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备查文件 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公司盖章的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永和股份	指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金华永和	指	金华永和氟化工有限公司
内蒙永和	指	内蒙古永和氟化工有限公司
华生氢氟酸	指	内蒙古华生氢氟酸有限公司
华生萤石	指	内蒙古华生萤石矿业有限公司
邵武永和	指	邵武永和金塘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龙物流	指	浙江海龙物流有限公司
冰龙环保	指	浙江冰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永和	指	香港永和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新加坡永和	指	新加坡永和氟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华生矿业	指	浙江华生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华兴矿业	指	内蒙古华兴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包头永和	指	包头永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会昌永和	指	会昌永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石磊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萤石	指	主要成分为氟化钙（CaF ₂ ），是提取氟的重要矿物
氢氟酸	指	分子式为 HF，包括无水氢氟酸、有水氢氟酸和电子级氢氟酸
氟碳化学品	指	包括 CFCs、HCFCs、HFCs、PFCs 和 HFOs 等，主要用作制冷剂、发泡剂、气溶胶的喷射剂、灭火剂、电子电器及精密机械部件的清洗剂，还可用于氟聚合物及精细氟化学品的原料；根据本报告上下文涵义，氟碳化学品与含氟制冷剂存在部分涵义交叉
CFCs	指	氟氯烃，属于 ODS 物质，我国已完成了除特殊用途和原料用途的 CFCs 的淘汰
GWP 值	指	GWP（Global Warming Potential）基于充分混合的温室气体辐射特性的一个指数，用于衡量相对于二氧化碳的，在所选定时间内进行积分的，当前大气中某个给定的充分混合的温室气体单位质量的辐射强迫
HCFCs	指	含氢氯氟烃，属于 ODS 物质，主要用于制冷剂和发泡剂，包括 HCFC-22、HCFC-23、HCFC-124、HCFC-141b 和 HCFC-142b 等，其中 HCFC-22 的生产量占全部 HCFCs 的比重较大，主要用于制冷剂、发泡剂和其他化工产品的原料，HCFC-141b 主要用于发泡剂和清洗剂
HFCs	指	氢氟烃，不破坏臭氧层，常作为 ODS 替代品用于制冷剂和发泡剂，主要包括 HFC-134a、HFC-143a、HFC-125、HFC-32 等
ODS	指	消耗臭氧层物质（Ozone Depletion Substances），《蒙特利尔议定书》规定要淘汰的 ODS 物质主要包括氟氯化碳、哈龙、其他全卤化氟氯化碳、四氯化碳、甲基三氯甲烷、氟氯烃、氟溴

		烃、甲基溴等物质
PFOA	指	全氟化合物中的一种有机酸，常温下为白色结晶，主要用作表面活性剂、乳化剂。全氟辛酸很难从环境中降解，有可能通过食物、空气和水进入人体。可能导致生育率下降以及其他免疫系统疾病
TFE	指	四氟乙烯，以 HCFC-22 为主要原料通过热解而制得的一种物质，是制造聚四氟乙烯等含氟高分子材料的单体
FEP	指	聚全氟乙丙烯，是四氟乙烯和六氟丙烯的共聚物，广泛应用于电气、电子、化工、航空、机械、医疗器械、宇航等尖端科学技术和国防工业等部门，适用于氟塑料各个应用领域，并可用于制作难于加工、形状复杂的制品
PFA	指	四氟乙烯、全氟烷氧基乙烯基醚共聚物。保存了聚四氟乙烯优异的综合性能，同时还可采用普通热塑性塑料的成型方法加工。广泛用于制作耐腐蚀件，减磨耐磨件、密封件、绝缘件、医疗器械零件、高温电线、电缆绝缘层、防腐设备、密封材料、泵阀衬套，和化学容器内衬等
PPVE	指	全氟正丙基乙烯基醚，是一种含氟乙烯基醚的共聚用单体，可有效地破坏以 TEE 为基础的共聚体的结晶度，广泛应用于合成含氟聚合物（如 PFA\改性聚四氟乙烯等），同时还可用来将氟官能团引入有机分子中，用于农业及制药行业
PTFE	指	聚四氟乙烯，是由四氟乙烯聚合而成的高分子化合物，具有耐高温的特点，摩擦系数极低，广泛应用于国防、原子能、石油、无线电、电力机械、化学工业等重要部门
VDF	指	偏氟乙烯，是一种有机化合物，化学式为 $C_2H_2F_2$ ，为无色气体，略有醚的气味，微溶于水，溶于乙醇、乙醚等。主要用来生产聚偏氟乙烯，用作氟树脂、氟橡胶的单体原料，特殊溶剂等
PVDF	指	聚偏氟乙烯，是一种高度非反应性热塑性含氟聚合物，主要是指偏氟乙烯均聚物或者偏氟乙烯与其他少量含氟乙烯基单体的共聚物，兼具氟树脂和通用树脂的特性，主要用途集中在石油化工、电子电气和氟碳涂料三大领域
HFPO	指	六氟环氧丙烷，是有机氟材料的重要单体之一，用于合成特种含氟化合物，如 PPVE、PSVE、PEVE、PMVE，还用于合成含氟表面活性剂、全氟醚油、脂等
甲烷氯化物	指	甲烷分子中的氢原子被氯原子取代的产物，包括二氯甲烷、三氯甲烷（氯仿）、四氯甲烷（四氯化碳），是重要的化工原料和溶剂
一氯甲烷	指	分子式为 CH_3Cl ，又称甲基氯、氯甲烷，无色、可燃、有毒气体，属有机卤化物，主要用作有机硅的原料，也用作溶剂、冷冻剂、香料等
氯化钙	指	化学式为 $CaCl_2$ ，是一种由氯元素和钙元素组成的化学物质，常见应用包括制冷设备所用的盐水、道路融冰剂和干燥剂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和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Yonghe Refrigera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ongh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童建国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文霞	王琳
联系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世纪大道893号	浙江省衢州市世纪大道893号
电话	0570-3832502	0570-3832502
传真	0570-3832781	0570-3832781
电子信箱	yhzqsw@qhyh.com	yhzqsw@qhyh.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世纪大道89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未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世纪大道89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4000
公司网址	http://www.qhyh.com/
电子信箱	yhzqsw@qhyh.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衢州市世纪大道893号永和股份证券法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永和股份	605020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75,974,510.57	2,079,790,219.91	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681,091.22	110,036,298.43	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06,128,442.29	101,206,757.61	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58,772.64	24,092,357.86	351.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36,113,211.48	2,640,753,080.65	3.61
总资产	7,221,581,150.72	6,743,889,350.61	7.0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9	3.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9	3.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28	0.27	3.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4.29	减少0.1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3.92	3.94	减少0.0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 准备的冲销部分	-573,514.52	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 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 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 补助除外	4,534,328.76	政府补助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7,285.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29,503.88	配额转让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7,974.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20.73	
合计	6,552,648.9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氟化工泛指一切生产含氟产品的工业，氟作为自然界化学性质最活泼的元素之一，存在于种类繁多的有机物和无机物之中。氟化工产品分为无机氟化物和有机氟化物，含氟物质往往具有稳定性高、不沾性好等特性，具有较高的商业价值，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轨道交通、国防军工、航空航天、电子信息、新能源、船舶及海洋工程、环保产业等工业部门和高新技术领域。氟化工的基础资源是萤石，萤石是与稀土类似的世界级稀缺资源，而我国是世界萤石资源大国，具备发展氟化工的特殊资源优势。

我国氟化工行业起源于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经过半个多世纪的发展，形成了无机氟化物、氟碳化学品、含氟高分子材料及含氟精细化学品四大类产品体系和完整的门类。进入二十一世纪，我国氟化工行业高速发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氟化工已成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发展新能源等其他战略新兴产业和提升传统产业所需的配套材料，对促进我国制造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升级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根据中国氟化工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我国各类氟化工产品总产能超过 640 万吨，总产量超过 450 万吨，总产值超过 1,000 亿元，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氟化工生产和消费国。氟化工主要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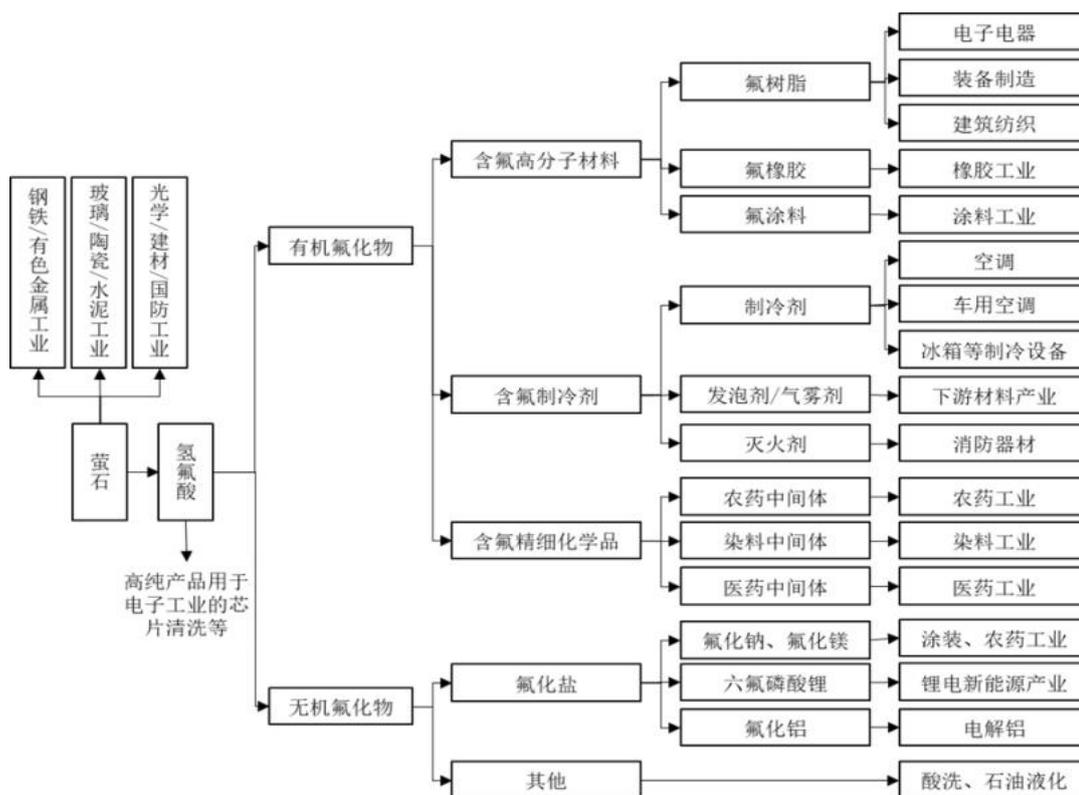


图 1 氟化工主要产业链

1、萤石

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USGS）发布的《矿物商品摘要》，2023 年，世界萤石矿总储量约为 2.8 亿吨，其中中国萤石储量位列世界第二，约占全球萤石总储量的 23.68%，在全球萤石行业中占据重要地位。随着我国氟化工产能不断释放，对萤石资源的需求将持续提升，预计我国萤石产品的供需缺口将逐步扩大。公司目前拥有采矿权 3 个，探矿权 2 个，截至报告期末，已经探明萤石保有资源储量达到 485.27 万吨矿石量。

2、无水氢氟酸

我国无水氢氟酸生产主要集中在浙江、福建、江苏、山东、江西、内蒙古等地，无水氢氟酸下游涵盖含氟制冷剂、含氟高分子材料、含氟精细化学品、无机氟化物等。其中，含氟制冷剂和含氟高分子材料系无水氢氟酸的主要消费领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无水氢氟酸年产能 13.50 万吨。

3、氟碳化学品

氟碳化学品主要用作制冷剂、发泡剂、气溶胶的喷射剂、灭火剂、电子电气及精密部件的清洗剂，还可以用作生产含氟高分子材料及精细氟化学品的原料。公司生产的氟碳化学品目前主要应用于制冷剂和含氟高分子材料领域。

目前曾在或已在全球范围内广泛使用的制冷剂包括 CFCs、HCFCs、HFCs 三代制冷剂，第四代制冷剂（HFOs）已在欧美发达国家进入商业化应用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含氟制冷剂	物质类型	代表产品	使用情况
第一代	氯氟烃类 (CFCs)	R11、R12、R113、R114、R500	破坏臭氧层，全球范围已淘汰并禁产
第二代	氢氯氟烃 (HCFCs)	HCFC-22、HCFC-141b、HCFC-142b、HCFC-123、HCFC-124	ODP 值较 CFCs 更低，发达国家已经基本淘汰，我国实行配额制度，逐渐减产
第三代	氢氟烃 (HFCs)	HFC-32、HFC-125、HFC-134a、HFC-152a、HFC-143a、R410A、R404A、R507	ODP 值为 0，对臭氧层无破坏，在发展中国家逐步替代 HCFCs 产品，但 GWP 值较高，目前欧盟等发达国家已开始削减用量，我国系第一组发展中国家已实施配额管理
第四代	碳氢氟类 (HFOs)	HFO-1234yf、HFO-1234ze	ODP 值为 0，GWP 值低，较为环保，因价格高及受专利保护的影响，尚未规模化使用，目前主要在发达国家使用，并逐步向全球推广

第一代制冷剂对臭氧层的破坏最大，全球已经淘汰使用；第二代制冷剂对臭氧层破坏相对较小，在欧美发达国家已基本淘汰，在我国目前也处在淘汰期；第三代制冷剂对臭氧层无破坏，在发展中国家逐步替代 HCFCs 产品，但是其 GWP 值较高，温室效应较为显著，发达国家已开始削减用量，包括我国在内的部分发展中国家自 2024 年已开始按配额生产和使用；第四代制冷剂指的是不破坏臭氧层、GWP 值极低的制冷剂，目前，虽然第四代制冷剂受到专利保护及价格较高等因素的影响未能在全球范围内形成较大市场，但凭借其良好的环保特性（ODP 值为零，极低的 GWP 值），第四代制冷剂已在部分发达国家广泛应用。

根据《基加利修正案》的规定，我国属于第一组发展中国家，应在 2020—2022 年 HFCs 使用量平均值基础上，在 2024 年冻结 HFCs 的消费和生产于基准值，自 2029 年开始削减 10%，到 2045 年后将 HFCs 产量和使用量削减至其基准值 20% 以内。

制冷剂广泛应用于家用空调、冰箱（柜）、汽车空调、商业制冷设备等行业，这四类产品制冷原理一致，但对制冷剂的品种需求各有不同。总的来看，家用空调、冰箱、汽车空调等下游行业的发展将直接影响氟制冷剂的需求。随着我国居民消费转型、经济进入发展新常态，空调、冰箱、汽车等的产量、消费量保持稳定增长态势的可能性较高。随着上述产品的居民保有量快速增长，预计未来存量设备的维修需求将成为含氟制冷剂市场需求增长的重要驱动因素。

此外，国务院于 2024 年初印发的《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提出：“开展家电产品以旧换新，到 2027 年，废旧家电回收量较 2023 年增长 30%；报废汽车回收量较 2023 年增加约一倍，二手车交易量较 2023 年增长 45%”。以上方案及相关政策的出台，预期下游空调、汽车行业排产增长，蕴藏着新的含氟制冷剂需求增长点。

随着第三代含氟制冷剂产销实施配额管理，产能扩张冻结，在第四代制冷剂具备应用经济性并大规模替代第三代制冷剂之前，预计第三代制冷剂价格将在供给侧产能冻结并分阶段逐步缩减的形势下逐步提升，供应趋紧趋势逐渐确定。根据生态环境部公示的 2024 年度 HFCs 生产配额分

配情况，2024 年度公司第三代制冷剂获得配额 5.59 万吨，位于行业前列。

4、含氟高分子材料

含氟高分子材料是含氟原子的单体通过均聚或共聚反应而得，相较于一般聚合物产品（如聚乙烯、聚丙烯、聚氯乙烯）具有耐高温性、耐酸碱性和耐溶剂性、电性能、机械性能、不粘性、耐候性、憎水性等优异的物理和化学性能，被广泛应用于通信、新能源、电子电器、航空航天、机械、纺织、建筑、医药、汽车等领域。含氟高分子材料主要包括聚四氟乙烯（PTFE）、聚偏氟乙烯（PVDF）、聚全氟乙丙烯（FEP）、可溶性聚四氟乙烯（PFA）等。

国内生产含氟高分子材料的企业均为氟化工一体化程度较高的行业龙头，中高端市场也处于供给较为紧张状态。近年来国家正在加快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具体包括 5G 基站建设、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七大领域，相关领域与含氟高分子材料下游应用息息相关，我国含氟高分子材料主要产品产量总体保持稳定较快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含氟高分子材料及单体年产能 6.98 万吨，在建产能超过 4 万吨。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专注于含氟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发展已形成从萤石矿、氢氟酸、甲烷氯化物、氟碳化学品到含氟高分子材料的完整产业链，主要产品包括氟碳化学品单质（HCFC-22、HFC-152a、HFC-143a、HFC-227ea、HFC-125、HFC-134a、HFC-32 等）、混合制冷剂（R410A、R404A、R507 等）、含氟高分子材料及其单体（HFP、VDF、PTFE、FEP、PPVE、PVDF 等）以及氢氟酸、一氯甲烷、甲烷氯化物、氯化钙等化工原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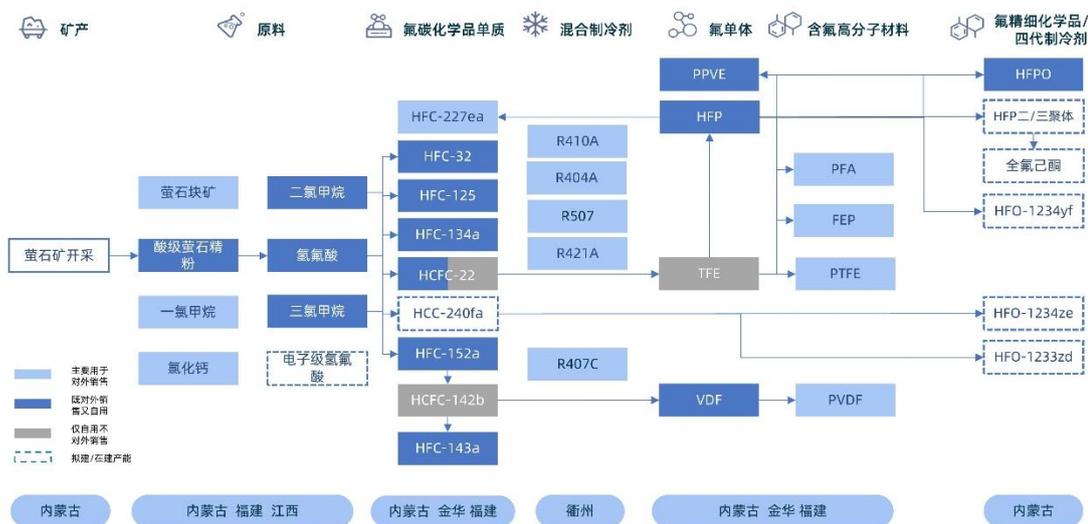


图 2 公司主要氟化工产品布局

（三）公司经营模式

历经多年稳健经营和快速发展，公司已成为一家集研发、生产、仓储、运输和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氟化工生产企业，具备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运营体系。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1. 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按照销售国界划分为内销与外销，公司设立国内贸易中心和国际贸易中心执行境内外销售及同步进行营销管理。

(1) 内销模式

内销模式包括直接销售、经销商销售（买断式）两种模式，具体如下：

① 直接销售

直接销售包括向终端客户销售和向贸易型客户销售两种模式，两种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

② 经销商（买断式）模式

考虑到制冷剂售后市场较为分散，维修用的小钢瓶或车用气雾罐制冷剂单价较低，终端网点规模小、数量多、分布广，主要用于制冷设备维修，公司在制冷剂售后市场采用经销模式能够降低业务开拓成本，充分发挥经销商覆盖面更广的优势，拓宽公司产品覆盖的广度和深度。

(2) 外销模式

外销模式包括直接销售（向终端客户销售和向贸易型客户销售）、经销商（买断式）模式两种模式，具体参见内销模式部分的介绍。在外销中，按照国际通行的贸易条件与客户进行交易，采用的主要结算模式包括 FOB、CIF 等。

2. 采购模式

公司下属生产型子公司对外采购的主要生产原材料为萤石原矿、萤石精粉、硫酸、电石、煤炭、液氯、三氯甲烷、二氯甲烷、三氯乙烯、甲醇等；公司制冷剂分装混配业务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公司未自产或产能不足的氟碳化学品单质，供应商主要为同行业其他氟化工企业。

公司制定供应商的准入标准，实行合格供应商名录管理，每年对供应商进行日常管理和质量考核，促使其推动质量改进，确保提供产品的质量以及交付、服务符合公司要求，促进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提高。

公司采购流程包括：以月度为单位，根据内销和外销的订单情况及生产库存情况，按需求量采购，与供应商谈判并约定品名规格、订购数量、采购价格、交货时期及质检要求等，向供应商采购并同步进行采购跟踪，并在采购完成后由品管部门进行质量检测。

3. 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通常会结合市场供需、客户需求预测及在手订单情况，由生产部门按照客户确定的产品规格、供货时间、质量和数量组织生产，并通知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订单完成情况，实时变更物料采购计划、调整生产顺序，协调生产资源配备，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品管部门对产出的成品进行检测把关；包装部门根据客户要求定制包装后入库。公司通常还会在客户订单基础上，保证一定的安全库存，以备客户的额外需要。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完整氟化工产业链布局

公司作为一家集萤石资源、氢氟酸、甲烷氯化物、单质及混合氟碳化学品、含氟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氟化工领军企业之一，是我国氟化工行业中产业链最完整的企业之一。

公司萤石资源和无水氢氟酸等原材料自给优势显著。在萤石供给趋紧的行业背景下，完整的产业链布局能帮助公司：（1）确保原材料供应，保障生产经营的持续性；（2）结合各地的资源、劳动力、技术、产业配套等禀赋因地制宜地布局各产业链环节，构筑产业链成本优势；（3）掌握各环节的工艺和生产技术，有利于保障产品品质，不断提高公司对全产业链的研究实力和技术水平。

（二）聚焦含氟高分子材料和环保氟碳化学品，规模优势显著

公司制定了明确的战略发展目标，各业务板块布局和发展定位清晰，聚焦于高附加值的含氟高分子材料和环保氟碳化学品业务，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专业人才储备，提升技术实力。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自主萤石资源（3 个采矿权、2 个探矿权），无水氢氟酸年产能 13.5 万吨，甲烷氯化物和一氯甲烷年产能共计 19.7 万吨，氟碳化学品单质年产能 19 万吨（含原料用氟碳化学品），含氟高分子材料及单体年产能 6.98 万吨，主要产品品质和产能规模国内领先；公司本部及内蒙永和拥有年混配、分装 9.72 万吨单质制冷剂、混合制冷剂的生产能力。同时，公司在建产能包括 8 万吨/年氢氟酸、超过 4 万吨/年含氟高分子材料以及 4.30 万吨/年第四代制冷剂。

公司产品产能和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含氟高分子材料业务收入占比提升，部分细分氟化工产品产能有望达到全球第一，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增强公司的议价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三）技术研发及生产工艺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重视研发投入，重点围绕产品生产工艺的优化改进，努力解决生产面临的技术难题，同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目标及当前业务经营的技术需求进行理论、应用和前瞻性技术研究。公司下属的氟材料研究开发中心为浙江省省级企业研究院，金华永和被评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65 项注册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9 项。

公司 FEP 产品性能优异，技术环保。在性能方面，FEP 产品介电损耗、热失重、MIT（耐弯折）等指标国内领先，并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在环保方面，全球对于含氟高分子材料生产环节的环保要求愈发严格，根据欧盟法规，自 2020 年 7 月 4 日起，含氟高分子材料中的 PFOA 等有害物质若超过标准量将不得被用于生产或投放市场。该项技术要求较高，公司产品已于 2019 年提前达到了该标准。

（四）布局全球的销售渠道和良好的品牌知名度

公司具有业内领先的销售能力及客户优势，建立了覆盖全国的销售渠道及经销商体系和覆盖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境外销售渠道。公司紧密结合客户需求，提供优质高效的综合服务。

公司自主品牌“冰龙”牌制冷剂在售后市场中的声誉和出货量方面均排名前列。“冰龙”品牌先后获得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授予的“浙江名牌产品”和浙江省商务厅授予的“浙江出口名牌”等荣誉。

含氟高分子材料方面，公司FEP产品已实现向富士康、金信诺、万马股份、新亚电子、海能实业等知名企业直接或间接批量供货，在中高端领域逐步替代国际氟化工领先企业的含氟高分子材料产品。公司含氟高分子材料自主品牌“耐氟隆”在含氟高分子材料尤其是FEP领域享有了重要市场地位。

（五）经验丰富的管理及研发团队

公司拥有行业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和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公司大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系公司内部长期培养，从事氟化工行业多年，项目建设、生产、销售、研发以及经营管理等经验丰富，同时公司也从外部引进了部分战略规划、研发、财务、法律等专业人才增强公司的精益化管理能力。公司激励机制良好，已对绝大部分中高层员工实施了股权激励，实现了公司发展与核心员工利益的绑定。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并已建立了良好的人才培养体系和有效的研发激励制度。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主要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7,597.45 万元，同比增长 4.62%；综合毛利率 17.93%，较上年同期增加 1.29 个百分点；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1,268.11 万元，同比增长 2.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12.84 万元，同比增长 4.86%。具体来看：

1、氟碳化学品

2024 年是 HFCs 三代制冷剂正式实施配额管理的首年，供给侧的约束推动行业供需格局的改变，行业整体供给处于紧平衡，盈利能力逐步回暖，但不同氟碳化学品的应用领域市场需求冷热不均，直观反映到不同产品的市场价格涨幅出现较大差距，进而对拥有不同产品结构的企业盈利水平的影响程度存在差距。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配额合理安排生产计划，总体产销量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市场价格在供给端减少的影响下逐步回升，产品盈利空间得以恢复。报告期内，公司氟碳化学品产量 84,397.06 吨，同比下降 14.07%；扣除公司内部使用量后，销量 45,849.41 吨（含作为原料销售及外购氟碳化学品单质进行混配后的销售量），同比下降 15.06%；2024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3,980.52 万元，同比下降 7.64%；平均毛利率 20.28%，较上年同期增加 11.12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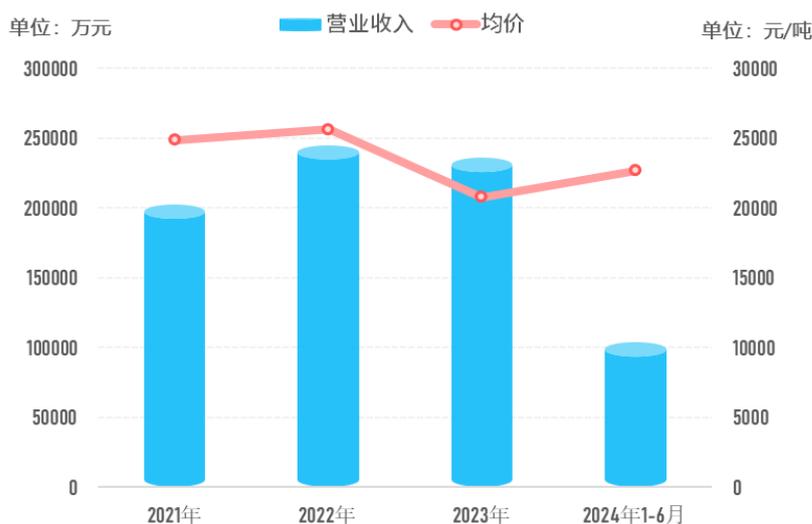


图3 近几年公司氟碳化学品业务营业收入及平均价格情况

2、含氟高分子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新产线集中于2023年底及2024年初投产，2024年上半年，含氟高分子材料产量提升明显，同时公司持续加强研产销有效协同，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保持了含氟高分子材料产量、销量、营收的同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含氟高分子材料产量26,365.69吨，同比增长65.82%；扣除公司内部使用量后，销量19,952.32吨，同比增长93.84%；2024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83,402.06万元，同比增长35.48%；平均毛利率17.02%，较上年同期减少12.43个百分点。报告期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受PTFE、HFP等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的产品增量较大，拉低了含氟高分子材料板块整体毛利率水平；二是需求端由于下游终端市场景气度恢复缓慢，含氟高分子材料产品价格波动下行，目前降幅逐步收窄。



图4 近几年公司含氟高分子材料业务营业收入及平均价格情况

3、化工原料

2024 年上半年，受国内有效需求不足的影响，氯化钙、一氯甲烷、无水氢氟酸等化工原料市场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其中氯化钙、一氯甲烷出现阶段性供求错配，市场价格低于合理的生产成本，但化工原料整体占比较小，因此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有限。报告期内，公司化工原料产量 251,371.91 吨，同比增长 18.19%；扣除公司内部作为原料使用量后，销量 127,805.88 吨，同比增长 24.42%；2024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4,169.51 万元，同比下降 16.76%；平均毛利率-5.95%，较上年同期减少 13.91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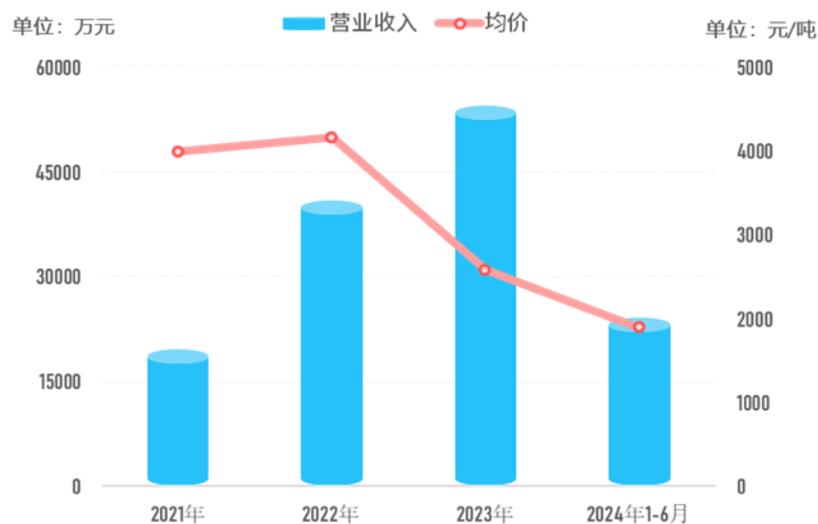


图 5 近几年公司化工原料业务营业收入及平均价格情况

4、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原材料	2024 年上半年均价	2023 年上半年均价	同比变动	环比变动
萤石精粉	2,827.95	2,649.73	6.73%	10.77%
电石	2,519.66	3,063.11	-17.74%	-7.60%
三氯甲烷	2,314.30	2,141.05	8.09%	13.50%
甲醇	2,220.02	2,226.91	-0.31%	5.33%
HCFC-22	18,623.50	13,182.88	41.27%	26.84%
HFC-125	27,457.87	21,162.26	29.75%	10.93%
三氯乙烯	3,754.81	5,442.71	-31.01%	3.14%
空钢瓶	31.20	34.87	-10.52%	8.85%

(二) 主要经营措施

1、精准发力，挖掘市场需求

报告期内，面对市场信心不足、下游需求疲软及市场竞争加剧等不利因素，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围绕以销促产、以量补价、固旧增新的总体思路，坚定不移优结构，全力以赴拓市场。牢牢把握市场风向，及时调整优化销售思路，积极关注战略新兴领域对氟聚合物的需求，

持续深化和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场景；加强营销体系建设，提升公司销售团队的专业素养，加大高端化、差异化营销力度，不断建立健全符合产品发展路径和满足客户需求的营销体系；针对新产品成立专项营销小组，围绕新产品的功能定位和投放市场进行分析摸排，积极与潜在客户对接，将业务端对客户的响应场景提前到战略合作阶段；严格把控销售费用的结构和投向，提升营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确保有限的资源能够投入到高效率的市场和客户上，2024 上半年公司销售费用增长速度低于销售收入的增长速度。

2、多措并举，推进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多种有效措施持续推进降本增效，从生产运营、质量提升、物料管控和节能降耗等多方面制定推进措施，要求各下属子公司明确责任部门并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办法，每月跟踪调度进展情况，确保取得实效。同时公司积极调整和完善成本管控制度和考核方式，针对原辅料库存、产品单耗、各车间产量、工业指标等进行考核，定期对考核结果进行通报，并与绩效合理挂钩。通过各项成本管控措施的实施，报告期成本增长幅度低于收入增长幅度 1.61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推进技改技措项目的实施，以技改项目实施为企业发展赋能，为企业生产提质增效。公司积极落实设备更新和激励政策，将高耗能设备逐步替换为节能设备，有效提高了装置运行效率，降低运行成本。

3、创新驱动，促进持续发展

研发创新是公司保持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关键要义。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以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成果快速转化能力为目标，始终保持较高强度的研发投入，保证研发项目有充足的资金支持。2024 年上半年，公司投入研发费用共计 4,966.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80%，占营业收入的 2.28%。报告期内，公司研究院持续引进专业人才，打造一支具备专业能力、研发经验的人才队伍，不断夯实公司技术领先优势的基础。同时公司持续优化完善研发人员激励机制，将研发成果奖励与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相衔接，重点奖励项目组成员，奖金分配向研发一线倾斜，构建长期回报激励机制，提升团队的稳定性和凝聚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65 项专利，包括发明专利 29 项、实用新型 32 项、外观设计 4 项，其中 2024 年新增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 3 项。

4、数字提升，推动智能化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数字化转型，通过引进 APC 智能控制系统、人员定位系统、生产制造 DCS 控制等多个智能化系统，以机械化生产替换人工作业，减少人员在危险环境中暴露和人为误操作带来的安全风险；持续迭代升级安全信息系统、美云 SRM 系统，逐步开发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等数字化统一管理平台，不断提升管理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75,974,510.57	2,079,790,219.91	4.62
营业成本	1,785,753,071.00	1,733,637,641.18	3.01
销售费用	34,608,013.18	34,350,391.83	0.75
管理费用	128,599,223.98	117,159,525.13	9.76
财务费用	31,668,901.32	14,754,572.82	114.64
研发费用	49,662,248.70	40,441,319.39	2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58,772.64	24,092,357.86	351.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441,530.32	-686,299,171.44	2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124,786.75	563,052,160.70	-19.5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伴随公司新建的生产装置逐步投产，产销量规模不断扩大引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而相应增长，同时公司严抓成本管控，成本增长幅度低于收入增长幅度；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随着经营规模扩大，交通差旅费及营销费用等增加，总体费用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折旧及摊销费、环境保护费等相应增加引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金融机构贷款利息增加及可转债利息费用摊销逐步停止资本化引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对产品、工艺、技术的研发投入增加引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一方面加大销售回款力度，另一方面严格控制存货水平引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随着公司新建生产装置的建成投产，公司项目投资同期减少引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及分配股利时间性差异引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使用权资产	873,289.80	0.01	1,352,062.21	0.02	-35.41	主要是报告期房产租赁减少引致
无形资产	478,656,856.42	6.63	364,655,274.90	5.41	31.26	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三代制冷剂长期使用配额引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278,965.85	1.72	85,398,327.56	1.27	45.53	主要是长期资产购置款支出增加引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694,024.00	0.01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外汇掉期业务到期引致
应付职工薪酬	47,932,820.97	0.66	70,705,804.04	1.05	-32.21	主要是上年末计提年终奖本期已发放引致
长期借款	910,607,331.50	12.61	633,201,177.61	9.39	43.81	主要是一年期以上流动资金贷款和项目贷款增加引致
预计负债	0.00	0.00	936,759.16	0.01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未决诉讼终审判决引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4,359,577.36	用于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324,385,518.22	用于向银行融资抵押
在建工程	21,293,075.80	用于向银行融资抵押
无形资产	67,849,444.71	用于向银行融资抵押
合计	507,887,616.09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为进一步保障公司原料供给,公司与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内蒙古包钢金石选矿有限责任公司和内蒙古金鄂博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承诺分别出资 1,500.00 万元、2,100.00 万元,占上述合资公司股权比例均为 3%,报告期内,公司对上述两家公司新增出资分别为 410.13 万元和 0 万元,本次新增出资后公司对上述两家公司累计出资分别为 1,154.94 万元和 2,100.00 万元。

(2) 为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促进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实现公司长期高质量发展,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投资 900.00 万美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加坡永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22-094)。新加坡永和已完成设立登记。报告期内,尚未实缴注册资金。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万元)	本年度投入金额 (万元)	累计实际投入 金额(万 元)	资金来源	项目进 度 (%)
内蒙永和一二期生产线建设工程	145,173.52	960.86	141,067.74	自筹资金	97.17
邵武永和新型环保制冷剂及含氟聚合物等氟化工生产基地项目	190,327.11	11,811.58	168,527.17	募集资金、自 筹资金	88.55
10kt 聚偏氟乙烯和 3kt 六氟环氧丙烷扩建项目	22,600.00	2,181.59	20,444.05	募集资金、自 筹资金	90.46
6 万 t/a 废盐综合利用、1 万 t/a 全氟己酮、0.8 万 t/a 偏氟乙烯及公用厂配套设施	56,179.32	2,174.71	39,449.50	自筹资金	70.22
包头永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能源材料产业园项目	549,409.70	3,272.55	29,470.26	自筹资金	5.36
邵武永和年产 3kt 可熔性聚四氟乙烯和 0.5kt 全氟正丙基乙烯基醚扩建及 40kt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	25,885.00	1,461.48	1,596.37	自筹资金	6.17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 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应收款 项融资	347,845,281.96						-45,015,162.95	302,830,119.01
其他-其他权 益工具投资	28,448,167.02						4,101,277.35	32,549,444.37

合计	376,293,448.98						-40,913,885.60	335,379,563.38
----	----------------	--	--	--	--	--	----------------	----------------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金华永和	全资子公司	氟碳化学品、含氟高分子材料制造	1,236.00 万美元	86,499.64	45,140.88	39,582.90	7,791.45	7,211.28
内蒙永和	全资子公司	氟碳化学品、含氟高分子材料制造	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	298,892.67	145,513.55	96,646.29	8,046.30	6,971.22
华生氢氟酸	全资子公司	氢氟酸制造	人民币 4,000.00 万元	14,491.18	8,613.13	17,759.64	342.93	212.17
华生萤石	全资子公司	萤石矿采选	人民币 6,000.00 万元	10,678.57	8,272.44	7,749.60	-123.50	-115.39
邵武永和	全资子公司	氟碳化学品、含氟高分子材料制造	人民币 115,832.06 万元	237,571.81	105,048.49	56,852.23	-1,967.71	-1,979.26
会昌永和	全资子公司	甲烷氯化物制造	人民币 9,500.00 万元	23,336.55	14,798.13	11,778.70	906.13	656.48
包头永和	全资子公司	氟碳化学品、含氟高分子材料制造	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36,795.09	13,698.34	0.34	-732.46	-721.33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氟化学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产业链覆盖萤石资源、氢氟酸、氟碳化学品、含氟高分子材料、氟精细化学品。氟化工行业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征，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形势及相关下游如空调、汽车、电线电缆等行业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受上游原材料供应、下游产品市场需求、产品生产能力、环保政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氟化工行业近年来经历了较为明显的周期性变化。若未来由于行业周期性波动导致行业下行，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可能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行业导向及时调整生产经营及销售计划以应对周期性波动风险带来的挑战。同时，公司将以现有产业链为基础，向氟聚合物、氟精细化学品等高附加值产品领域延伸，丰富公司产业链，打通上游原料通道，完善一体化布局，建立并强化成本优势，提升对市场变化敏感度，增强公司抗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能力。

2. 重要原材料价格上行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萤石、无水氢氟酸、电石、硫酸、三氯甲烷等。虽然公司拥有萤石矿产资源（萤石粉），已探明约 485.27 万吨的矿石量，但鉴于矿产资源勘察和开发周期长、复杂性高等因素较多，仍需对外采购且可能面临勘查结果不及预期的情形。萤石作为氟化工的资源基础，具有不可再生的属性，近年来我国针对萤石开采愈发严格，萤石价格中枢上行。在碳达峰、碳中和政策预期下，不排除我国会进一步出台降低资源能源消耗政策，叠加地缘政治风险加剧，引发原材料和能源价格上行，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充分发挥产业链一体化优势及各生产基地的资源成本优势，通过开发战略合作供应商、优化运输渠道以降低原材料成本与物流成本，同时持续优化生产工艺、改进生产设备，降低原材料生产损耗，多举措减少原料价格上涨对公司生产成本带来的影响。

3. 技术研发及新产品替代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重视研发投入，但研发能力、技术水平与国际龙头企业仍存在差距。如果未来公司在向规模化、精细化、系列化的方向发展时，未能在产品的技术研发上跟上行业的步伐，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氟制冷剂品种众多，按使用进程来分大致可分为四代。目前，公司第三代 HFCs 类含氟制冷剂产品已形成较大生产规模，正在布局第四代制冷剂。第四代制冷剂依托其不破坏臭氧层、GWP 值较低的特性成为第三代制冷剂的替代品，在第三代制冷剂需求逐渐削减的情况下将迎来较好的需求增长。若公司第四代制冷剂建设进度不及预期或出现其他替代产品，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拉长氟化工产业链，逐步提升含氟高分子材料比重。同时加快推进第四代制冷剂建设项目的落地，加大对氟精细化学品的研究开发。

4. 产业政策调整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氟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国家产业政策变动会影响到公司的生产和经营。此外，《基加利修正案》2021年9月15日起对我国生效，在2020年至2022年HFCs生产与使用量平均值的基础上，2024年起冻结HFCs的生产和消费，自2029年开始削减，到2045年后将HFCs生产与使用量降至其基准值20%以内。国家生态环境部于2023年末下发了《2024年度氢氟碳化物配额总量设定与分配方案》，截至报告期末，2025年及以后年度的配额分配方案尚未公布。若未来我国对上述HFCs削减方案进行调整，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根据基加利修正案，HFCs产能削减的周期较长，公司将加大研发创新投入，加快第四代制冷剂HFOs、高附加值的含氟高分子材料、氟精细化学品的研发及产业化进程，推动公司产品结构的持续优化升级，以应对产业政策调整的不确定性。

5. 国际出口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国际出口业务营业收入为65,642.14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达30.17%。近年来，我国对外贸易迅速发展，国内产品因其较高的性价比，成为国际贸易保护主义针对的对象之一。若未来出口环境恶化且公司没有采取有效应对措施，或客户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环境发生动荡，公司将面临出口业务收入下降，整体收益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快创新海外市场开拓途径和方式，积极探索和拓展海外市场参与模式，通过控制成本和优化产品结构，降低出口风险。

6. 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生产具有易燃易爆、有毒、高温高压的特点，不排除生产过程因管理控制不当或其他因素导致安全事故，给员工人身安全、周边环境和公司财产带来严重不利影响。且公司生产经营涉及危险化学品生产、销售和废物处理，将产生一定化学污染物。随着国家安全、环保标准的日趋严格和整个社会安全、环保意识的增强，公司面临的安全、环保监管力度将进一步提高，若由于不能达到安全、环保要求或发生安全、环保事故而被国家安全、环保部门处罚，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始终把安全环保工作放在第一位，时刻重视环境保护和治理工作。同时保证安全、环保的必要投入和重点环境治理设施的更新改造，通过持续改进工艺、严格管理等措施，降低人身安全风险，减少污染物产生，切实提升安全环保管理水平。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www.see.com.cn	2024 年 5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 年 2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 4 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及 30 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40,167 股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环保相关法律法规，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为了提升各运营点的标准化管理，公司全面推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主动开展清洁生产工作，积极推行绿色制造。同时，依据相关标准的要求，建立“三废”污染防治管理控制程序文件等一系列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并对公司范围内的环境影响因素进行识别，制定相应的控制措施，明确了公司各项环保管理工作的规定和要求，确保三废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各子公司（重点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1 2024 年 1-6 月重点排污单位废气及废水主要污染物排污信息表

公司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限值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t	核定排放总量/t	有无超标排放情况
金华永和	废气：SO ₂ 、NO _x 、颗粒物、VOCs（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15	气流干燥系统、双螺杆烘干、烧结、挤出、蒸汽水箱： 颗粒物≤20mg/Nm ³ 非甲烷总烃≤60mg/Nm ²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限值	NOX: 1.3153 SO2: 0.03403 颗粒物: 0.6519 VOCS: 4.4328	NOX: 12.69 SO2: 0.92 颗粒物: 2.88 VOCS: 15.30	无
				焚烧： 非甲烷总烃≤120mg/Nm ² NO _x ≤300mg/N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表 3 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			

				其他: SO ₂ ≤550mg/Nm ³ NO _x ≤240mg/Nm ³ 非甲烷总烃≤60mg/Nm ²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限值			
	废水: COD (化学耗氧量)、NH ₃ -N (氨氮)	间歇排放	1	COD≤60mg/L NH ₃ -N≤8mg/L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表1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表1	COD: 0.8603 氨氮: 0.0039	COD: 4.08 氨氮: 0.54	无
邵武永和	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有组织排放	23	HF 工艺废气、转炉加热、萤石粉加热系统、TFE 干燥废气、渣气回收、氯化钙反应等: 颗粒物≤30mg/Nm ³ SO ₂ ≤100mg/Nm ³ NO _x ≤200mg/Nm 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3限值	NO _x : 25.3835 SO ₂ : 2.9806 颗粒物: 7.2525 非甲烷总烃: 3.0786	NO _x : 60.48 SO ₂ : 9.06 颗粒物: 22.90 非甲烷总烃: 23.26	无
				焚烧炉: 颗粒物≤30mg/Nm ³ SO ₂ ≤100mg/Nm ³ NO _x ≤300mg/N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表3限值			无
	废水: COD (化学需氧量)、NH ₃ -N (氨氮)	间歇排放	1	COD≤500mg/L NH ₃ -N≤4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 邵武市吴家塘污水处理厂纳管协议	COD: 12.9807 氨氮: 1.6577	COD: 678.37 氨氮: 61.05	无
内蒙永和	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有组织排放	36	有机热载体炉: 颗粒物≤20mg/Nm ³ SO ₂ ≤50mg/Nm ³ NO _x ≤200mg/N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2燃气锅炉限值	NO _x : 131.4975 SO ₂ : 36.7466 颗粒物: 16.3772 VOCS: 1.1284	NO _x : 559.70 SO ₂ : 335.86 颗粒物: 98.83 VOCS: 116.59	无
				燃煤锅炉: 颗粒物≤50mg/Nm ³ SO ₂ ≤300mg/Nm ³ NO _x ≤300mg/N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2燃煤锅炉限值			

				转炉加热、萤石粉加料系统、干燥废气、渣气回收、氯化钙反应： 颗粒物 $\leq 30\text{mg}/\text{Nm}^3$ $\text{SO}_2 \leq 100\text{mg}/\text{Nm}^3$ $\text{NO}_x \leq 200\text{mg}/\text{Nm}^3$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3 限值			
				焚烧炉： 颗粒物 $\leq 30\text{mg}/\text{Nm}^3$ $\text{SO}_2 \leq 100\text{mg}/\text{Nm}^3$ $\text{NO}_x \leq 300\text{mg}/\text{Nm}^3$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表 3 限值			
				蒸汽过热炉、乙炔除尘器、煤气站上煤系统、稀硫酸吸收塔等： 颗粒物 $\leq 120\text{mg}/\text{Nm}^3$ $\text{SO}_2 \leq 550\text{mg}/\text{Nm}^3$ $\text{NO}_x \leq 240\text{mg}/\text{N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华生氢氟酸	废气： SO_2 、 NO_x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4	$\text{SO}_2 \leq 100\text{mg}/\text{Nm}^3$ $\text{NO}_x \leq 200\text{mg}/\text{Nm}^3$ 颗粒物 $\leq 30\text{mg}/\text{N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新建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3 限值	颗粒物：0.2445 NOX：3.4896 SO2：0.1515	颗粒物：1.73 SO2：5.76 NOX：11.52	无
会昌永和	废气： VOC_s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1	甲烷氯化物生产线氯化化工段一氯甲烷中间储罐不凝气、HCL 吸收及净化工段尾气和四氯化碳吸收塔排出的尾气等挥发性有机物 $\leq 120\text{mg}/\text{Nm}^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VOC_s ：0.0022	VOC_s ：2.82	无

注 1：邵武永和新增 2 个废气排放口，内蒙永和新增 16 个废气排放口。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和环保标准的要求，规范建设和提升污染防治设施，各生产型子公司所配套的“三废”处理装置，与生产装置同步运行。2024 年上半年，各生产型子公司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同时通过在线监测和人工监测相结合的方式对污染物排放进行监测，保证污染物排放达标。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国务院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相关建设项目均按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各项工程建设坚持环保“三同时”原则，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按期完成项目的环保竣工验收。报告期内，公司各重点排污单位均取得了当地环保部门核发的排污许可证。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落实应急救援措施和责任，保护员工的人身安全，减少财产损失和环境污染，使事故发生后能够迅速、有效、有序地实施应急救援工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结合实际情况编制或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相关部门备案，制定了年度环境隐患排查计划和应急预案演练计划，强化环境隐患排查和应急管理工作。同时，各子公司均按计划开展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培训和演练，切实提升了员工的风险意识和应急防范水平。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金华永和、邵武永和、内蒙永和、华生氢氟酸与会昌永和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石化工业》（HJ853-2017）等法律法规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组织开展自行监测，且排污信息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网站上进行信息公开。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包括废气、废水、土壤、地下水及噪声排放，同时明确了主要污染因子、控制指标、监测频次、监测方法及检测仪器等信息。各重点排污单位均根据相关规定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按时间要求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按照规范要求由政府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共享平台进行数据公开。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华生萤石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锅炉烟气，采用布袋除尘+脱硫塔脱硫后通过 40m 高烟囱排放。锅炉烟气污染因子颗粒物、SO₂、NO_x 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限值。报告期内，华生萤石 2 套除尘设施，1 套脱硫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均未超过相应限值要求；尾矿库（湿式）完成闭库，湿排工艺变为干排工艺，大大降低了环境风险；生产废水经过自然沉淀后可直接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系统处理后用于植被养护和农肥使用，无废水外排。公司污染物排放量均未超过许可污染物排放总量，没有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环境影响事件。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排污信息在内蒙古自治区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共享平台公开。

公司本部工厂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充装废气（非甲烷总烃），污染物产生量较小，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循环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根据 2024 年上半年监测报告，2024 年上半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未超过相应限值要求，污染物排放量未超过环评核定的排放总量，没有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环境影响事件。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为了提升各运营点的标准化管理，公司全面推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主动开展清洁生产工作，积极推行绿色制造。同时，公司依据相关标准、结合自身实际，建立“三废”污染防治管理控制程序文件等一系列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及相应的控制措施，明确了公司各项环保管理工作的规定和要求，确保三废达标排放。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强加大生态环境保护的管理和投入，开展节能减排、使用新能源发电工作，推动循环经济。公司通过优化生产工艺，完善环保设施，加强环保基础管理，进一步减少“三废”的产生，各污染源产生口均安装了相应的环保设施，主要包括：各上料系统安装布袋除尘器防止粉尘污染；自制煤气采取贫富液进行脱硫；锅炉烟气经除尘、脱硫脱硝等设施后达标排放；焚烧三氟甲烷；焚烧炉烟气经水洗+碱洗后达标排放等。同时，各生产型子公司对污水进行分类收集处理，自建了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处理设施，配套中水回用及三效蒸发装置，将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全部处理，经过回收的中水重新用于工业生产，实现污水零排放。

此外，公司严格执行遵守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各项环保管理制度、落实职责并认真执行，加强环保法制教育，增强广大职工的环保意识，宣传环保知识，增强全员治理环境的良好氛围，确保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绿色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不断健全环境管理体系，积极探索绿色生产模式，推动公司实现向资源利用高效化、生产清洁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的转变。报告期内，公司践行绿色生产、低碳环保所采取的措施如下：

1. “绿色”发电减碳。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推动光电等清洁能源的推广及落地，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光伏发电项目陆续完成；

2. 优化生产减碳。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高自动化水平，通过数字化手段加强卡边控制，挖掘装置潜能，降低能源消耗，提高装置的经济效益，加快实现高效节能的智能化生产模式；及时淘汰落后老旧设备，选用高效节能的先进设备。此外，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自主焚烧三氟甲烷等减少碳排放。

3. 循环利用减碳。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能源资源的回收利用，着力构建原料、产品、废气、废水、废渣综合利用，增加余热回收设备，在降低能耗的同时增加环保效益；优化调整生产

工艺路线，提高 HCFC-22 等原料的回收纯度；先后建设了多套中水回用系统和三效蒸发器，不仅回收利用公司厂区内产生的污水，还进一步引入内蒙永和当地的城市生活污水，大幅度减少水资源消耗。

4. 节能办公减碳。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倡导员工践行绿色办公理念，将节约资源、保护环境落实到日常生活与工作中，通过推行线上会议、线上报销等，促进办公场所节约用电、强化无纸化办公，以实际行动减少能源消耗与废弃物排放，为可持续发展增添动力、贡献力量。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助力扶贫攻坚、村企共建帮扶结对等多种方式积极助力国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积极探索多元化帮扶路径，重点围绕乡村建设扶贫、教育扶贫开展助学等活动，2024 年 1-6 月，公司及各子公司在扶贫及乡村振兴方面累计捐赠金额 77.26 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童建国、童嘉成	备注 1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童利民	备注 2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童建国、陈黎红	备注 3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梅山冰龙	备注 4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永和股份	备注 5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上市后 3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	备注 6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上市后 3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徐水土、余锋、赵景平、程文霞、姜根法、应振洲	备注 7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上市后 3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	备注 8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梅山冰龙、浙江星皓	备注 9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永和股份	备注 10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永和股份	备注 11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徐水土、余锋、赵景平、姜根法、程文霞、应振洲	备注 12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	备注 13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	备注 14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	备注 15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	备注 16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	备注 17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永和股份	备注 18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	备注 19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梅山冰龙、浙江星皓	备注 20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徐水土、童嘉成、余锋、赵景平、傅招祥、黄国栋、胡永忠、姜根法、程文霞、应振洲	备注 21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永和股份	备注 22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徐水土、余锋、赵景平、程文霞、姜根法、应振洲	备注 23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	备注 24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徐水土、余锋、赵景平、程文霞、姜根法、应振洲、陈文亮	备注 25	2024 年 5 月 22 日	是	自做出承诺之日起至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童建国、童嘉成	备注 26	2024 年 5 月 22 日	是	自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童建国	备注 27	2023 年 6 月 8 日	是	自作出承诺之日起至股票发行结束后 18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童建国、童嘉成、童乐、童利民、梅山冰龙	备注 28	2023 年 8 月 14 日	是	自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永和股份	备注 29	2021 年 10 月 12 日	是	2021 年 10 月 12 日至股权激励计划终止之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备注 30	2021 年 10 月 12 日	是	2021 年 10 月 12 日至股权激励计划终止之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持有公司股份上市后锁定期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本承诺；

5、本人若未履行上述承诺，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且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若未按照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依法赔偿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至赔偿承诺履行完毕不得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股东分红（如有）。

备注 2：童建国、童嘉成的一致行动人公司股东童利民关于持有公司股份上市后锁定期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若未履行上述承诺，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且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若未按照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依法赔偿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至赔偿承诺履行完毕不得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股东分红（如有）。

备注 3：童建国、陈黎红作为童建国、童嘉成一致行动人童乐的法定代理人关于持有公司股份上市后锁定期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代理童乐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童乐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若未履行上述承诺，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且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若未按照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依法赔偿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至赔偿承诺履行完毕不得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股东分红（如有）。

备注 4：童建国控制的公司股东梅山冰龙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若未履行上述承诺，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且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若未按照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依法赔偿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至赔偿承诺履行完毕不得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如有）。

备注 5：公司关于股价稳定的承诺

1、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关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会因此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规定和公司董事会制定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及公司回购股份时，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相关规定履行回购公司股票的义务；

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按照上述方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道歉。

备注 6：控股股东童建国关于股价稳定的承诺

1、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关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会因此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规定和公司董事会制定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及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票的义务；

2、在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若本人未按照上述方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意公司可将控股股东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承诺为止；如控股股东未履行承诺，控股股东愿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备注 7：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价稳定的承诺

1、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关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会因此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规定和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稳定公司股价措施及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票的义务；

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其未按照上述方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意公司可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扣留，直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承诺为止；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备注 8：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在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做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人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

2、本人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如违反关于持股、减持意向的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进行公开道歉。同时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30 个交易日内回购该违规卖出的股票，在认定未履行上述承诺的事实发生之日起停止本人在公司的分红，直至原违规卖出的股票已购回完毕。

备注 9：持股 5%以上股东梅山冰龙、浙江星皓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企业在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做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企业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

2、本企业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企业如违反关于持股、减持意向的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进行公开道歉。同时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30 个交易日内回购该违规卖出的股票，在认定未履行上述承诺的事实发生之日起停止本企业在公司的分红，直至原违规卖出的股票已购回完毕。”

备注 10：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 1、公司现有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 2、公司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 3、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 4、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备注 11：公司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 1、提高经营效率、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公司将通过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加强费用控制，提高管理效率和降低内部运营成本；通过加强对原材料采购活动的管控，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加强预算控制和内部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降低财务成本。总之，公司通过提高经营效率及成本费用控制水平，不断增强公司的总体盈利能力，使公司产品以高品质、低成本参与市场竞争；
- 2、加强技术团队建设，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公司将持续加强技术团队建设，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
- 3、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实现项目预期效益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公司将就募集资金账户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保荐机构和开户银行对募集资金进行共同监管，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进行募投项目投资时，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履行审批手续；

4、保证募投项目实施效果，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本次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其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按计划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推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5、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利润分配规划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稳定投资回报，公司将严格按照其要求进行利润分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完成后，公司将广泛听取独立董事、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

备注 1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备注 13：实际控制人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若中国证监会就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1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 1、本人和本人的关联人（包括但不限于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及其他组织，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及其他组织等）将尽量减少和规范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 2、不以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侵占公司资金或挪用、侵占公司资产或其他资源；
- 3、不要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 4、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进行的交易，将由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
- 5、对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确有必要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利益；
- 6、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人自愿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 7、本人将促使并保证本人的关联人遵守上述承诺，如有违反，本人自愿承担由此对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备注 15：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1、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目前未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
- 2、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凡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与公司；
- 3、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将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 4、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就公司与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公司必须与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含

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 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的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 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5、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 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 承诺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6、如果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 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 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 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 同意赔偿公司相应损失;

7、本承诺将持续有效, 直至本人(含本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本人有重大影响的公司或企业) 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备注 16: 实际控制人关于子公司尚未取得的房屋产权证的相关资产的承诺

如公司或子公司因存在的生产经营用地尚待完善用地手续、部分生产经营用房及附属设施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等瑕疵, 导致公司或子公司涉及违反土地管理、房产或规划建设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被主管机关处以行政处罚, 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 使公司及子公司免受损失。

备注 17: 实际控制人关于承担社保及公积金相关责任的承诺

1、如果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住所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要求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对上市申报报告期内的社会保险进行补缴, 本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补缴; 如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员工就上市申报报告期内社会保险事宜向公司提出索赔并得到有权部门的支持, 本人将无条件按有权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

2、如果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未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而承担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遭受任何其他经济损失, 本人将向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补偿, 并保证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消极影响;

3、如果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住所地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对上市申报报告期内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 本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补缴; 如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员工就上市申报报告期内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向公司提出索赔并得到有权部门的支持, 本人将无条件按有权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

4、如果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遭受任何其他经济损失, 本人将向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补偿, 并保证公司或/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消极影响。

备注 18：公司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有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不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5）公司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19：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有关承诺均系本人自愿作出，且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2、如有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5）不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0：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单位将严格履行本单位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有关本单位承诺均系本单位自愿作出，且本单位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2、如本单位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单位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本单位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将本单位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单位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单位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有关承诺内容系本人自愿作出，且本人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2、如本人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

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不主动要求离职；（5）不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6）本人同意公司调减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如有）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2：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在本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届时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等的规定，贯彻执行本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备注 2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 1、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承诺由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承诺未来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7、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8、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2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本人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与本人相关的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的，本企业/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25：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承诺由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承诺未来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8、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2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本人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与本人相关的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27：发行对象关于认购资金来源、股份限售的承诺

1、本人本次参与认购永和股份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亦不存在发行人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本人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2、本人资产状况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按时全额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能力，不存在对本次认购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事项。

3、本人不存在以下情况：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永和股份；②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等通过本人违规直接或间接持有永和股份股份；③不当利益输送。

4、本人未在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减持发行人股份，并承诺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备注 28：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与控制企业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前六个月至今，不存在减持永和股份股票的情形；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主动减持永和股份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也不安排任何主动减持股票的计划；

3、在所持永和股份股份锁定期满后，如本人/本企业计划减持的，本人/本企业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相关规定，结合永和股份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如有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主动减持永和股份股票的情况，本人/本企业承诺因主动减持永和股份股票所得收益将全部归永和股份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4、本人/本企业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的情形；

5、本承诺函经本人/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本人/本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29：公司关于股权激励的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备注 30：激励对象关于股权激励的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报告期实际发生金额	合同签订金额	是否超过预计额度
向关联人租赁房产	童嘉成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之一	租赁房产	-	51.60万元/年，租赁期3年	否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2,322.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2,081.2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2,081.2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3.5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840.2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40.2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7月6日	46,202.31	41,832.06	41,832.06		41,832.06		100.00		0.00	0.00	0.00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2年10月17日	80,000.00	78,653.26	78,653.26		77,818.07		98.94		2,527.10	3.21	0.00
合计	/	126,202.31	120,485.32	120,485.32		119,650.13		/	/	2,527.10	/	0.0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邵武永和新型环保制冷剂及含氟聚合物等氟化工生产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41,832.06	0.00	41,832.06	100.00	部分已完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发行可转换债券	邵武永和新型环保制冷剂及含氟聚合物等氟化工生产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40,000.00	0.00	40,000.00	100.00	部分已完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发行可转换债券	邵武永和年产10kt聚偏氟乙烯和3kt六氟环氧丙烷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0,000.00	2,527.10	19,164.81	95.82	部分已完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发行可转换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8,653.26	0.00	18,653.26	100.00	/	是	是	不适用	/	/	否	/
合计	/	/	/	/	120,485.32	2,527.10	119,650.13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4,489,935	53.90				-1,266,176	-1,266,176	203,223,759	53.4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04,489,935	53.90				-1,266,176	-1,266,176	203,223,759	53.4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7,742,400	7.31						27,742,400	7.3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6,747,535	46.59				-1,266,176	-1,266,176	175,481,359	46.1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4,919,023	46.10	929,992			1,226,009	2,156,001	177,075,024	46.56

1、人民币普通股	174,919,023	46.10	929,992			1,226,009	2,156,001	177,075,024	46.5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79,408,958	100	929,992			-40,167	889,825	380,298,783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永和转债”于2023年4月17日起进入转股期，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结果，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共有13,912,000.00元“永和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583,747股。

2、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员合计51名，可行权数量合计275,494份，行权起始日为2023年9月4日，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实际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62,996股。

3、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员合计304名，可行权数量合计612,520份，行权起始日为2023年11月5日。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实际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283,249股。

4、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本次可以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304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226,009股。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1月9日；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0,167股限制性股票，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并取得了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详见公司2024-011公告。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童建国	167,128,500	0		167,128,500	首发限售36个月	2024/07/0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冰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42,400	0	0	27,742,400	首发限售36个月	2024/07/09
童利民	3,708,600	0	0	3,708,600	首发限售36个月	2024/07/09
童嘉成	1,218,000	0	0	1,218,000	首发限售36个月	2024/07/09
童乐	1,218,000	0	0	1,218,000	首发限售36个月	2024/07/09
2021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921,290	1,265,098	0	1,656,192	股权激励	股权激励部分见附注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553,145	1,078	0	552,067	股权激励	股权激励部分见附注
合计	204,489,935	1,266,176	0	203,223,759	/	/

注：1.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40,167 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注销 39,089 股，预留授予部分回购注销 1,078 股；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解除限售股数 1,226,009 股为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3.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即 2021 年 12 月 20 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即 2022 年 11 月 7 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9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童建国	0	178,405,463	46.91	167,128,500	无	0	境外自然 人
宁波梅山保税 港区冰龙投资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27,742,400	7.29	27,742,40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浙江星皓投资 有限公司	0	21,000,000	5.52	0	质押	10,5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南通奕辉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11,060,000	2.91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徐水土	20,003	5,739,837	1.51	56,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 新收益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1,600,200	5,450,340	1.43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 一一八组合	-344,900	5,304,815	1.39	0	无	0	其他
童利民	0	3,708,600	0.98	3,708,6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上海佐亚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3,477,500	0.91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华立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450,000	3,434,896	0.90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星皓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0		
童建国	11,276,963			人民币普通股	11,276,963		
南通奕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60,000		

徐水土	5,683,837	人民币普通股	5,683,83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50,340	人民币普通股	5,450,34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5,304,815	人民币普通股	5,304,815
上海佐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7,500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34,896	人民币普通股	3,434,89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24,906	人民币普通股	3,324,906
沈祁峰	2,677,991	人民币普通股	2,677,99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童建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梅山冰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童建国，童利民系童建国胞姐，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除以上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童建国	167,128,500	2024/07/09	167,128,50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冰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42,400	2024/07/09	27,742,40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3	童利民	3,708,600	2024/07/09	3,708,60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4	童嘉成	1,218,000	2024/07/09	1,218,00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5	童乐	1,218,000	2024/07/09	1,218,000	首发限售 36 个月

6	邵锋	102,668	股权激励部分根据解锁条件是否成就同步解锁		股权激励
7	李家才	102,667	股权激励部分根据解锁条件是否成就同步解锁		股权激励
8	徐水土	56,000	股权激励部分根据解锁条件是否成就同步解锁		股权激励
9	余锋	56,000	股权激励部分根据解锁条件是否成就同步解锁		股权激励
10	应振洲	56,000	股权激励部分根据解锁条件是否成就同步解锁		股权激励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童建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童嘉成系童建国儿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梅山冰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童建国，童利民系童建国胞姐，童乐系童建国儿子，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除以上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外，其他限售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童建国	董事长、总经理	178,641,713	178,641,713	0	/
徐水土	董事、副总经理	5,719,834	5,739,837	20,003	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期权、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童嘉成	董事、副总经理	16,014,950	16,014,950	0	/
赵景平	董事、副总经理	3,080,000	3,080,000	0	/
余锋	董事	2,058,000	2,058,000	0	/
陈文亮	董事	455,746	454,925	-821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黄国栋	监事会主席	196,000	196,000	0	/
傅招祥	监事	1,946,000	1,946,000	0	/
胡永忠	监事	259,000	259,000	0	/
应振洲	总工程师	1,435,000	1,456,000	21,000	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
程文霞	董事会秘书	290,374	300,374	10,000	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
姜根法	财务总监	116,668	116,668	0	/

注：以上持股数量包含直接持股和间接持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48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公开发行了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000.00万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邵武永和新型环保制冷剂及含氟聚合物等氟化工生产基地项目、邵武永和年产10kt聚偏氟乙烯和3kt六氟环氧丙烷扩建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99号文同意，公司8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1月1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和转债”，债券代码“111007”。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为0.30%、第二年为0.5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2.00%、第六年为3.00%。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自2022年10月11日至2028年10月10日。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永和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3,101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6,461,000	8.4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225,000	6.3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恒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365,000	4.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100,000	4.0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808,000	3.54
UBS AG	26,128,000	3.33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产品	24,600,000	3.1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可转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713,000	3.02

易方达安心收益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636,000	2.8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多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9,000	2.56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永和转债	799,599,000.00	13,912,000.00	0	0	785,687,00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永和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13,912,00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583,747
累计转股数（股）	599,528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1580
尚未转股额（元）	785,687,00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8.2109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永和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3年1月4日	33.60	2023年1月4日	www.sse.com.cn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鉴于公司于2022年11月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登记工作，以及2021年11月至2022年12月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情况，永和转债转股价格从33.64元/股调整为33.6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02）。
2023年4月11日	33.61	2023年4月11日	www.sse.com.cn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鉴于公司于2023年4月完成了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从33.60元/股调整为33.6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36）。
2023年6月16日	23.83	2023年6月10日	www.sse.com.cn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鉴于公司于2023年6月实施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以及2023年一季度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情况，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从33.61元/股调整为23.83元/股，

			《证券日报》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63）。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23.83		

注：

1. 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16 日起由 23.83 元/股调整为 23.68 元/股；

2. 2024 年 6 月 24 日至 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已出现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 的情况，触发“永和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款。2024 年 8 月 5 日，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3.68 元/股向下修正为 20.13 元/股。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1. 负债情况：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负债总额 448,364.48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286,807.19 万元，非流动负债 161,557.29 万元；

2. 资信情况：2024 年 6 月 24 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2022 年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4】跟踪第【338】号 01），确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持续稳定；公司发行的“永和转债”信用等级维持“AA-”。

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公司偿付可转换债券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公司将根据可转换债券转股及到期持有情况，合理调度分配资金，确保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无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9,332,791.59	218,883,778.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37,268,045.90	366,980,744.09
应收款项融资		302,830,119.01	347,845,281.96
预付款项		25,390,850.56	30,384,362.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550,834.07	31,143,117.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3,342,813.32	677,768,155.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441,240.30	62,643,771.37
流动资产合计		1,865,156,694.75	1,735,649,212.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71,000.00	1,0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549,444.37	28,448,167.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99,806,468.16	3,031,183,414.31
在建工程		1,641,099,155.13	1,317,556,264.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73,289.80	1,352,062.21
无形资产		478,656,856.42	364,655,274.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31,744,551.75	131,744,551.75
长期待摊费用		18,337,591.59	22,223,231.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807,132.90	24,628,845.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278,965.85	85,398,327.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56,424,455.97	5,008,240,138.43
资产总计		7,221,581,150.72	6,743,889,350.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34,808,636.37	944,487,649.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694,024.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4,153,793.41	274,340,302.15
应付账款		613,358,267.35	698,902,472.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9,367,703.46	54,416,376.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932,820.97	70,705,804.04
应交税费		27,947,602.45	36,004,146.51
其他应付款		231,904,824.47	188,382,950.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7,044,817.4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415,522.72	93,061,460.49
其他流动负债		418,182,752.39	403,758,161.39
流动负债合计		2,868,071,923.59	2,764,753,348.6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10,607,331.50	633,201,177.61
应付债券		649,975,636.85	642,833,951.5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0,180.85	717,295.2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36,759.16
递延收益		9,070,957.35	10,070,037.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358,770.49	49,463,893.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5,572,877.04	1,337,223,115.20
负债合计		4,483,644,800.63	4,101,976,463.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0,298,783.00	379,408,958.00
其他权益工具		184,809,169.16	188,081,547.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6,354,687.19	733,415,090.26
减：库存股		31,800,965.75	50,084,353.1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2,703,792.44	61,820,366.32
盈余公积		78,075,482.29	78,075,482.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05,672,263.15	1,250,035,989.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36,113,211.48	2,640,753,080.65
少数股东权益		1,823,138.61	1,159,806.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37,936,350.09	2,641,912,886.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21,581,150.72	6,743,889,350.61

公司负责人：童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根法

会计机构负责人：骆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3,857,538.75	156,730,870.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1,142,588.21	220,745,017.42
应收款项融资		39,516,851.96	85,587,387.59
预付款项		911,440,726.53	310,855,343.49
其他应收款		511,680,871.74	748,324,540.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3,109,884.92	165,610,824.3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0,368.22	719,405.17
流动资产合计		2,021,318,830.33	1,688,573,388.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70,000.00	28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758,240,961.68	2,727,185,021.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549,444.37	28,448,167.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979,439.49	110,061,200.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470,901.77	12,451,992.2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88,237.29	8,679,994.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45,500.78	2,726,337.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7,344,485.38	2,889,837,712.65
资产总计		4,938,663,315.71	4,578,411,101.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9,561,819.46	600,712,612.42
交易性金融负债			694,024.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1,620,000.00	406,790,000.00
应付账款		70,671,794.58	60,738,636.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411,901.88	42,752,654.11
应付职工薪酬		7,233,207.93	11,115,847.59
应交税费		1,249,152.20	1,828,293.66
其他应付款		566,573,919.81	378,069,327.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7,044,817.4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543,629.23	23,797,719.43
其他流动负债		29,708,025.44	86,048,656.38
流动负债合计		1,745,573,450.53	1,612,547,771.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2,740,000.00	438,500,000.00
应付债券		649,975,636.85	642,833,951.5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52,653.81	1,140,547.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93,544.16	5,497,306.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8,861,834.82	1,087,971,805.57
负债合计		3,104,435,285.35	2,700,519,577.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0,298,783.00	379,408,958.00
其他权益工具		184,809,169.16	188,081,547.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2,997,743.91	740,058,146.98
减：库存股		31,800,965.75	50,084,353.1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8,691,808.88	38,098,482.98
盈余公积		78,075,482.29	78,075,482.29
未分配利润		421,156,008.87	504,253,259.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34,228,030.36	1,877,891,524.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38,663,315.71	4,578,411,101.64

公司负责人：童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根法

会计机构负责人：骆闯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75,974,510.57	2,079,790,219.91
其中：营业收入		2,175,974,510.57	2,079,790,219.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41,024,313.13	1,949,489,789.15
其中：营业成本		1,785,753,071.00	1,733,637,641.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732,854.95	9,146,338.80
销售费用		34,608,013.18	34,350,391.83
管理费用		128,599,223.98	117,159,525.13
研发费用		49,662,248.70	40,441,319.39
财务费用		31,668,901.32	14,754,572.82
其中：利息费用		44,319,652.48	25,679,621.36
利息收入		1,176,488.15	1,443,551.01
加：其他收益		6,039,639.12	7,786,474.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03,284.45	-2,552,167.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39,947.34	-17,941,564.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0,642.97	121,436.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425,961.80	117,714,610.22
加：营业外收入		5,466,785.41	5,671,143.01
减：营业外支出		1,762,868.03	3,180,531.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129,879.18	120,205,221.97
减：所得税费用		23,789,115.43	9,987,435.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340,763.75	110,217,786.2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340,763.75	110,217,786.2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681,091.22	110,036,298.4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59,672.53	181,487.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3,340,763.75	110,217,786.2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681,091.22	110,036,298.4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9,672.53	181,487.8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童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根法

会计机构负责人：骆

闾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705,093,674.67	837,507,307.34
减：营业成本		656,785,176.19	786,653,122.69
税金及附加		975,767.71	683,626.86
销售费用		11,977,730.67	13,660,198.62
管理费用		25,852,481.37	28,330,658.56
研发费用		1,810,210.00	872,978.38
财务费用		34,212,415.87	26,056,927.10
其中：利息费用		41,979,523.39	33,074,867.36
利息收入		670,327.96	749,834.00
加：其他收益		539,765.41	249,704.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42,876.72	3,334,660.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05,625.44	-3,236,513.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805.08	121,436.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678,285.37	-18,280,916.41
加：营业外收入		104,911.11	45,072.78
减：营业外支出		191,064.55	204,275.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64,438.81	-18,440,119.34
减：所得税费用		287,994.70	857,096.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52,433.51	-19,297,216.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52,433.51	-19,297,216.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052,433.51	-19,297,216.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童建国
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根法

会计机构负责人：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3,559,992.87	1,984,749,332.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216,468.18	133,477,809.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89,543.73	85,606,00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0,566,004.78	2,203,833,147.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4,037,288.61	1,776,446,089.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6,943,004.44	217,622,647.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029,848.52	41,704,097.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697,090.57	143,967,95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1,707,232.14	2,179,740,78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58,772.64	24,092,357.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4,499.24	606,693.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499.24	606,693.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1,714,752.21	677,957,697.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01,277.35	8,948,167.0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816,029.56	686,905,86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441,530.32	-686,299,171.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77,073.75	132,990.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4,951,793.50	851,6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086,136.41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4,915,003.66	861,792,990.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6,530,000.00	204,5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685,669.47	89,967,298.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74,547.44	4,243,530.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1,790,216.91	298,740,82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124,786.75	563,052,160.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359,708.32	10,470,585.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01,737.39	-88,684,067.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071,476.84	172,777,813.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973,214.23	84,093,746.13

公司负责人：童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根法

会计机构负责人：骆闾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8,475,812.06	890,474,235.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144,779.96	58,609,406.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467,992.94	1,069,388,433.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4,088,584.96	2,018,472,075.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1,120,263.15	1,281,022,120.5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056,580.46	26,965,902.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9,972.22	7,368,069.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015,313.03	538,418,67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6,702,128.86	1,853,774,76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613,543.90	164,697,310.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6,906.95	34,153,815.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101,277.35	683,948,167.0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98,184.30	718,101,982.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18,184.30	-718,101,982.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77,073.75	132,990.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70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877,073.75	715,132,990.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1,200,000.00	155,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22,247.41	82,452,354.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547.44	4,243,530.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096,794.85	242,095,885.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780,278.90	473,037,104.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01,117.53	7,001,448.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49,668.23	-73,366,118.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608,870.52	91,492,536.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658,538.75	18,126,417.65

公司负责人：童建国

主管 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根法

会计机构负责人：骆简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9,408,958.00			188,081,547.55	733,415,090.26	50,084,353.15		61,820,366.32	78,075,482.29		1,250,035,989.38		2,640,753,080.65	1,159,806.07	2,641,912,886.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9,408,958.00			188,081,547.55	733,415,090.26	50,084,353.15		61,820,366.32	78,075,482.29		1,250,035,989.38		2,640,753,080.65	1,159,806.07	2,641,912,886.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9,825.00			3,272,378.39	22,939,596.93	18,283,387.40		883,426.12			55,636,273.77		95,360,130.83	663,332.54	96,023,463.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681,091.22		112,681,091.22	659,672.54	113,340,763.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9,825.00			3,272,378.39	22,939,596.93	18,283,387.40							38,840,430.94	3,660.00	38,844,090.9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6,078.00				7,005,042.72	18,283,387.40							25,594,508.12		25,594,508.1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83,747.00			3,272,378.39	14,028,914.21								11,340,282.82		11,340,282.82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05,640.00								1,905,640.00	3,660.00	1,909,3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57,044,817.45	57,044,817.45		57,044,817.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57,044,817.45	57,044,817.45		57,044,817.4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83,426.12	883,426.12		883,426.12	
1. 本期提取										15,727,064.88	15,727,064.88		15,727,064.88	
2. 本期使用										14,843,638.76	14,843,638.76		14,843,638.7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98,783.00		184,809,169.16	756,354,687.19	31,800,965.75	62,703,792.44	78,075,482.29			1,305,672,263.15	2,736,113,211.48	1,823,138.61	2,737,936,350.09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0,939,654.00			188,175,870.71	828,343,237.24	60,717,948.99		70,540,150.53	60,793,858.21		1,151,331,003.55		2,509,405,825.25	963,884.53	2,510,369,709.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0,939,654.00			188,175,870.71	828,343,237.24	60,717,948.99		70,540,150.53	60,793,858.21		1,151,331,003.55		2,509,405,825.25	963,884.53	2,510,369,709.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193,363.00			-22,345.89	102,450,388.67	-2,776,549.74		-120,245.73			42,334,056.18		50,710,988.63	189,847.83	50,900,836.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036,298.43		110,036,298.43	181,487.83	110,217,786.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225.00			-22,345.89	5,873,199.33	-2,776,549.74							8,497,178.18	8,360.00	8,505,538.1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43.00				128,847.30								132,990.30		132,990.3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49.00			-22,345.89	92,715.52								73,318.63		73,318.63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7,317.00				5,651,636.51	-2,776,549.74							8,290,869.25	8,360.00	8,299,229.25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702,242.25	-	67,702,242.25	-	67,702,242.2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702,242.25	-	67,702,242.25	-	67,702,242.2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8,323,58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8,323,58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0,245.73		-120,245.73
1. 本期提取												12,025,106.60		12,025,106.60
2. 本期使用												12,145,352.33		12,145,352.3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9,133,017.00		188,153,524.82	725,892,848.57	57,941,399.25	70,419,904.80	60,793,858.21		1,193,665,059.73		2,560,116,813.88	1,153,732.36	2,561,270,546.24
----------	----------------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童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根法

会计机构负责人：骆闾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9,408,958.00			188,081,547.55	740,058,146.98	50,084,353.15		38,098,482.98	78,075,482.29	504,253,259.83	1,877,891,524.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9,408,958.00			188,081,547.55	740,058,146.98	50,084,353.15		38,098,482.98	78,075,482.29	504,253,259.83	1,877,891,524.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9,825.00			-3,272,378.39	22,939,596.93	-18,283,387.40		593,325.90		-83,097,250.96	-43,663,494.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052,433.51	-26,052,433.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9,825.00			-3,272,378.39	22,939,596.93	-18,283,387.40					38,840,430.9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6,078.00				7,005,042.72	-18,283,387.40					25,594,508.1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83,747.00			-3,272,378.39	14,028,914.21						11,340,282.8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05,640.00						1,905,64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7,044,817.45	-57,044,817.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044,817.45	-57,044,817.4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93,325.90			593,325.90
1. 本期提取								593,325.9			593,325.9
2. 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98,783.00	0	0	184,809,169.16	762,997,743.91	31,800,965.75	0	38,691,808.88	78,075,482.29	421,156,008.87	1,834,228,030.36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0,939,654.00			188,175,870.71	834,986,293.96	60,717,948.99		46,319,224.62	60,793,858.21	416,420,885.36	1,756,917,837.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0,939,654.00			188,175,870.71	834,986,293.96	60,717,948.99		46,319,224.62	60,793,858.21	416,420,885.36	1,756,917,837.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193,363.00			-22,345.89	-102,450,388.67	-2,776,549.74		-2,406,637.26		-86,999,458.58	-80,908,917.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97,216.33	-19,297,216.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225.00			-22,345.89	5,873,199.33	-2,776,549.74					8,497,178.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43.00				128,847.30	-2,776,549.74					2,909,540.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49.00			-22,345.89	92,715.52						73,318.6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7,317.00				5,651,636.51						5,514,319.5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702,242.25	-67,702,242.2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702,242.25	-67,702,242.2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8,323,588.00				-108,323,58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8,323,588.00				-108,323,58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406,637.26			-2,406,637.26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406,637.26			2,406,637.2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9,133,017.00		188,153,524.82	732,535,905.29	57,941,399.25		43,912,587.36	60,793,858.21	329,421,426.78	1,676,008,920.21

公司负责人：童建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根法

会计机构负责人：骆闾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浙江永和新型制冷剂有限公司，原系由宁波永和化工贸易有限公司、衢州市衢化永和新型制冷剂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于 2004 年 7 月 2 日在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0800200248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072 号文核准，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66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发行价格为 6.93 元/股。2021 年 7 月 9 日，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永和股份”，证券代码为“605020”），股票发行后注册资本由 20,00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6,667.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规定，向符合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的 323 名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 308.0994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发行后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6,667.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6,975.0994 万元。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向符合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的 51 名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 788,667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6,975.0994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7,053.9661 万元。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员合计 301 名，可行权数量合计 429,076 股。实际行权 399,993 股，本次行权后后注册资由人民币 27,053.9661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7,093.9654 万元。2023 年度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40,167 股，期权行权 267,252 股，可转换债券转股 15,781 股，每 10 股送增 4 股增加股本 108,323,588 股，变更完成后注册股本变更为 37,940.895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137,317 股，期权行权 346,245 股，可转换债券转股 583,747 股，变更完成后注册股本变更为 38,029.8783 万元。

公司工商注册地址为：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世纪大道 893 号，法定代表人：童建国。本公司无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童建国、童嘉成。

本公司主要从事氟化学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产业链覆盖萤石资源、氢氟酸、氟碳化学品、含氟高分子材料。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氟碳化学品单质（HCFC-22、HFC-152a、HFC-143a、HFC-134a、HFC-32、HFC-227ea、HFC-125 等）、混合制冷剂（R410A、R404A、R407C 等）、含氟高分子材料（FEP、HFP、PTFE 等）以及氢氟酸、萤石精粉、萤石块矿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公司于编制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时，对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充分的评价，评价结果表明没有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的计量以及固定资产的折旧、收入确认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五、（16）、存货”、“五、（21）、固定资产”、“五、（34）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0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半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	-------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500 万；其他应收款≥50 万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应收账款≥500 万；其他应收款≥50 万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应收账款≥500 万；其他应收款≥50 万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5% (含), 且累计发生额占净资产比例超过 0.5% (含)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每月初人民币即期汇率中间价作为当月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

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特征及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汇票组合	依据票据类型及出票人的信用评级

注：基于汇票组合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指未到承兑期的应收票据以及背书转让的未终止确认的相应票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20.00	20.00
2 至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5.00	5.00
1至2年	20.00	20.00
2至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 5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详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该其他应收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至2年	20.00	20.00
2至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 5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原材料等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确认标准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

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本公司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20	0.00%-5.00%	10.00%-4.75%
井巷工程	平均年限法	5-20	0.00%-5.00%	20.00%-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0.00%-5.00%	33.33%-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5	0.00%-5.00%	25.00%-19.00%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0.00%-5.00%	33.33%-9.50%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①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6-50年	按受益年限摊销	-	土地使用年限
软件	5年	按受益年限摊销	-	估计的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年	按受益年限摊销	-	专利权年限

②其他

项目	摊销方式
采矿权	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摊销金额=消耗储量/总储量*采矿权原值
勘探开发支出	勘探开发成本包括取得探矿权的成本及在地质勘探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勘查过程包括预查、普查、详查、勘探等四个阶段，其中，对于详查、勘探的勘查支出予以资本化，并在勘探开发成本项目中归集，当勘探结束且有合理依据确定勘探形成地质成果并办妥采矿权证时，将勘探开发成本余额转入采矿权成本；当不能形成地质成果时，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三代制冷剂生产配额使用权	采用产量法在受益期内进行摊销
--------------	----------------

3) 复核程序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不同类型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根据其未来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估计情况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对其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相应的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其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①耗用材料

公司根据研发项目确定的预算进行研发材料的领用，将所领用的材料价值按领料单注明的用途归集至相应研发项目的研发费用。对研发过程中形成的产品产生的收入直接冲减研发费用。

②折旧费用

公司对于研发专用设备所计提的折旧全额归集计入研发费用；对于临时征用生产设备用于研发活动的，公司对设备工时进行统计，对该等设备所计提的折旧费按研发工时比例进行分配，并归集至研发费用。

③职工薪酬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全额归集计入研发费用。对于兼职从事研发活动的相关人员，公司以个人工作工时按月进行统计，对于当月从事研发活动工时超过当月工时50%的员工，则将其从事研发活动工时相对应的薪酬归集为研发费用。

④其他费用

研发其他费用包括：专职研发人员旅差费、与科研机构合作费、外协费、专家咨询费、专利申请费等。公司根据费用性质将其归集计入研发费用。

2) 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年/实际受益期限
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5年
催化剂改造工程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实际受益期限

29. 合同负债√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

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公司营业货品等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a) 内销收入确认

i. 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经客户签收确认，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其中：公司不控制所有权的产品（主要为贸易类）按净额记入收入。

ii. 对于下游空调主机厂及部分发出后根据实际使用量结算的客户，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按照各月客户实际使用量（从客户系统中查询或者与客户对账确认），经双方核对一致后确认收入。

b) 外销收入确认

根据结算方式不同，将产品运送到港口，按照完成报关手续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以海关出口报关单或提单为依据确认收入。

②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货物运输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行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按应收金额计量，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确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不属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专项储备相关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管理部颁布的修订后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公司所从事的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非煤矿山开采企业和交通运输企业的提取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服务）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被套期项目是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

本公司指定为被套期项目有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预期以尚未确定的未来市场价格进行的购买或销售等。

套期工具是本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本集团将其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

-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这并非一项重分类调整，因此不会影响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按照下列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并按照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当期损益。

(3) 回购本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公司的关联方。

(6)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

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等。

公司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上述估计技术和关键假设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企业所得税

公司按照现行税收法规计算企业所得税，并考虑了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相关规定及税收优惠。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企业所得税时，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

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公司考虑了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转回的可能性。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是基于预计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于可预见的将来能够通过持续经营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而转回。

公司已基于现行的税法规定及当前最佳的估计及假设计提了当期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项。如果未来因税法规定或相关情况发生改变，公司需要对当期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项作出相应的调整。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熟悉情况的交易各方自愿进行的近期公平市场交易（若可获得），参照本质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折现现金流量分析和期权定价模型。在可行的情况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需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1%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6.5%、15%
资源税	按计税销售额计缴	6%
房产税	按房屋的应税余值或租金收入计缴	12%、1.2%
环境保护税	应税大气污染物的应纳税额为污染当量数乘以具体税额	1.2~12 元/污染当量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海龙物流	20
香港永和	25/16.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华永和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3002875，有效期三年，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2 年至 2024 年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74,608,581.10	145,862,873.30
其他货币资金	94,724,210.49	73,020,905.6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69,332,791.59	218,883,778.9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01,338.18	824,302.78

其他说明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4,895,577.36	65,612,302.15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9,464,000.00	7,200,000.00
合计	94,359,577.36	72,812,302.1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53,230,700.20	375,462,925.17
6 个月至 1 年	1,315,657.19	9,389,259.26
1 年以内小计	354,546,357.39	384,852,184.43
1 至 2 年	243,024.10	441,383.94
2 至 3 年	509,174.22	2,036,123.48
3 年以上	1,326,693.75	1,287,111.06
合计	356,625,249.46	388,616,802.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6,625,249.46	100.00	19,357,203.56	5.43	337,268,045.90	388,616,802.91	100.00	21,636,058.82	5.57	366,980,744.09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6,625,249.46	100.00	19,357,203.56	5.43	337,268,045.90	388,616,802.91	100.00	21,636,058.82	5.57	366,980,744.09
合计	356,625,249.46	/	19,357,203.56	/	337,268,045.90	388,616,802.91	/	21,636,058.82	/	366,980,744.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56,625,249.46	19,357,203.56	5.43
合计	356,625,249.46	19,357,203.56	5.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	□□□□		
	□□□□	□□□□	□□□□%□
1□□□	354,546,357.39	17,727,317.88	5.00
1□2□	243,024.10	48,604.82	20.00
2□3□	509,174.22	254,587.11	50.00
3□□□	1,326,693.75	1,326,693.75	100.00
□□	356,625,249.46	19,357,203.56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见第十节五、13.应收账款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36,058.82		583,737.86	1,695,117.40		19,357,203.56
合计	21,636,058.82		583,737.86	1,695,117.40		19,357,203.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95,117.4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8,278,282.13		18,278,282.13	5.13	913,914.11
第二名	14,354,927.50		14,354,927.50	4.03	717,746.38
第三名	11,174,822.40		11,174,822.40	3.13	558,741.12
第四名	9,953,882.00		9,953,882.00	2.79	497,694.10
第五名	8,256,574.68		8,256,574.68	2.32	412,828.73
合计	62,018,488.71		62,018,488.71	17.40	3,100,924.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75,641,380.61	34,466,959.30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27,188,738.40	313,378,322.66
合计	302,830,119.01	347,845,281.96

注：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除六大国有银行九大上市银行外银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六大国有银行九大上市银行指的是：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3,223,859.94	227,188,738.40
合计	383,223,859.94	227,188,738.4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917,677.80	98.14	29,949,902.49	98.57
1 至 2 年	226,483.97	0.89	122,780.28	0.40
2 至 3 年	36,488.79	0.14	311,679.62	1.03
3 年以上	210,200.00	0.83		
合计	25,390,850.56	100.00	30,384,362.3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736,409.43	6.84
第二名	1,640,000.00	6.46
第三名	1,629,626.68	6.42
第四名	1,628,481.47	6.41
第五名	1,534,614.51	6.04
合计	8,169,132.09	32.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550,834.07	31,143,117.90
合计	31,550,834.07	31,143,117.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3,086,852.87	10,895,497.99
6-12 个月	1,887,537.27	21,379,173.66
1 年以内小计	14,974,390.14	32,274,671.65
1 至 2 年	21,474,843.39	521,795.05
2 至 3 年	290,577.44	129,487.56
3 年以上	138,720.76	256,838.99
合计	36,878,531.73	33,182,793.2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328,437.87	1,476,709.51
应收出口退税款	8,221,514.03	6,988,929.17

备用金	133,885.14	
代收代付款项	2,895,884.78	2,732,203.40
其他款项	2,892,732.78	1,957,832.95
财务资助	20,406,077.13	20,027,118.22
合计	36,878,531.73	33,182,793.2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039,675.35			2,039,675.3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288,022.31			3,288,022.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5,327,697.66			5,327,697.6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39,675.35	3,288,022.31				5,327,697.66

合计	2,039,675.35	3,288,022.31				5,327,697.66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四子王旗财政局(偿 债准备金专户)	20,406,077.13	55.33	财务资助	1年以内; 1-2年	3,938,793.50
出口退税	8,221,514.03	22.29	出口退税	1年以内	411,075.70
再融资费用	1,155,660.38	3.13	再融资费 用	1年以内; 1-2年	202,830.19
公积金	1,110,473.75	3.01	公积金	1年以内	55,523.69
社保	858,076.26	2.33	社保	1年以内	42,903.81
合计	31,751,801.55	86.09	/	/	4,651,126.8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7,409,038.66	578,908.92	246,830,129.74	285,067,482.03		285,067,482.03
在途物资	920,265.48		920,265.48	889,633.73		889,633.73
在产品	60,675,458.69		60,675,458.69	61,520,653.91		61,520,653.91
库存商品	492,325,030.72	6,470,817.00	485,854,213.72	319,135,052.57	9,083,886.85	310,051,165.72
发出商品	40,116,476.31	437,071.01	39,679,405.30	14,441,217.68	252,626.84	14,188,590.84
周转材料	9,383,340.39		9,383,340.39	6,050,629.25		6,050,629.25
合计	850,829,610.25	7,486,796.93	843,342,813.32	687,104,669.17	9,336,513.69	677,768,155.4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78,908.92				578,908.92
库存商品	9,083,886.85	3,523,967.41		6,137,037.26		6,470,817.00
发出商品	252,626.84	437,071.01		252,626.84		437,071.01
合计	9,336,513.69	4,539,947.34		6,389,664.10		7,486,796.9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备注
库存商品	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已实现销售/本期市价回升	
发出商品	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已实现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52,112,260.47	61,385,140.71
预缴企业所得税		375,564.31
待摊费用	3,328,979.83	883,066.35
合计	55,441,240.30	62,643,771.3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员工激励性购房借款	1,420,000.00	149,000.00	1,271,000.00	1,200,000.00	150,000.00	1,050,000.00	
合计	1,420,000.00	149,000.00	1,271,000.00	1,200,000.00	150,000.00	1,050,000.0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0,000.00	100	149,000.00	10.49	1,271,000.00	1,200,000.00	100.00	150,000.00	12.50	1,050,000.0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1,420,000.00	100	149,000.00	10.49	1,271,000.00	1,200,000.00	100.00	150,000.00	12.50	1,050,000.00
合计	1,420,000.00	/	149,000.00	/	1,271,000.00	1,200,000.00	/	150,000.00	/	1,05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员工激励性购房借款	1,420,000.00	149,000.00	10.49
合计	1,420,000.00	149,000.00	10.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00,000.00	45,000.00	5.00
1 至 2 年	520,000.00	104,000.00	20.00
合计	1,420,000.00	149,000.00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000.00		1,000.00			149,000.00
合计	150,000.00		1,000.00			149,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内蒙古金鄂博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内蒙古包钢金石选矿有限责任公司	7,448,167.02	4,101,277.35					11,549,444.37				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8,448,167.02	4,101,277.35					32,549,444.37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99,806,468.16	3,031,183,414.31
合计	2,899,806,468.16	3,031,183,414.31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71,488,294.55	2,736,420.80	2,370,570,718.57	128,259,157.84	193,862,157.03	4,066,916,748.79
2.本期增加金额	22,772,895.90		64,769,734.13	3,054,265.48	17,627,813.42	108,224,708.93
(1) 购置			27,912,703.16	3,054,265.48	15,379,308.50	46,346,277.14
(2) 在建工程转入	22,772,895.90		36,857,030.97		2,248,504.92	61,878,431.7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788,814.29		73,464,041.72	2,199,836.05	875,389.35	92,328,081.41
(1) 处置或报废	166,214.53		3,842,028.27	2,199,836.05	875,389.35	7,083,468.20
(2) 其他减少	15,622,599.76		69,622,013.45			85,244,613.21
4.期末余额	1,378,472,376.16	2,736,420.80	2,361,876,410.98	129,113,587.27	210,614,581.10	4,082,813,376.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0,388,561.08	2,599,599.76	615,174,980.72	87,296,098.59	81,284,275.90	1,026,743,516.05
2.本期增加金额	30,703,258.68		105,995,692.75	6,759,930.67	16,311,592.18	159,770,474.28
(1) 计提	30,703,258.68		105,995,692.75	6,759,930.67	16,311,592.18	159,770,474.28
3.本期减少金额	850,610.07		9,093,092.79	2,098,397.70	454,800.05	12,496,900.61
(1) 处置或报废	134,350.39		3,050,803.29	2,098,397.70	454,800.05	5,738,351.43
(2) 其他减少	716,259.68		6,042,289.50			6,758,549.18
4.期末余额	270,241,209.69	2,599,599.76	712,077,580.68	91,957,631.56	97,141,068.03	1,174,017,089.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734,826.88		254,991.55	8,989,818.4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734,826.88		254,991.55	8,989,818.4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08,231,166.47	136,821.04	1,641,064,003.42	37,155,955.71	113,218,521.52	2,899,806,468.16
2.期初账面价值	1,131,099,733.47	136,821.04	1,746,660,910.97	40,963,059.25	112,322,889.58	3,031,183,414.3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6,612,444.81	8,046,696.96	3,849,228.44	4,716,519.41	
其他设备	845,292.12	410,353.29	254,991.50	179,947.33	
合计	17,457,736.93	8,457,050.25	4,104,219.94	4,896,466.74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302,340.73
机器设备	104,907.6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内蒙永和房屋建筑物	3,079,396.58	项目陆续建设，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邵武永和房屋建筑物	381,303,731.86	项目处于持续建设中，产权证陆续办理中
合计	439,508,280.97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13,714,889.16	1,116,730,174.74

工程物资	127,384,265.97	200,826,089.71
合计	1,641,099,155.13	1,317,556,264.4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邵武永和新型环保制冷剂及含氟聚合物等氟化工生产基地	408,881,121.84		408,881,121.84	302,621,154.64		302,621,154.64
10kt 聚偏氟乙烯和 3kt 六氟环氧丙烷扩建项目	173,678,146.10		173,678,146.10	152,235,205.82		152,235,205.82
内蒙永和一二期生产线建设工程	107,482,695.37		107,482,695.37	97,874,083.26		97,874,083.26
矿区外围勘探工程	13,042,569.89		13,042,569.89	12,910,494.42		12,910,494.42
内蒙古永和四氟乙烷(HFC-134a)装置技改项目	23,227,940.12		23,227,940.12	1,605,184.11		1,605,184.11
4000m ³ /d 城市中水再利用扩建项目	41,056,291.38		41,056,291.38	13,774,486.29		13,774,486.29
6 万 t/a 废盐综合利用、1 万 t/a 全氟己酮、0.8 万 t/a 偏氟乙烯及公用厂配套设施	305,345,111.75		305,345,111.75	283,597,995.95		283,597,995.95
第二批技改-氯化钙反应尾气排放技改、应急吸收系统改造	1,288,006.11		1,288,006.11	1,061,529.64		1,061,529.64
年产 6 万吨一氟甲烷项目技改项目	0.00		0.00	34,465,040.15		34,465,040.15
邵武永和年产 3kt 聚全氟乙丙烯技改扩建项目	43,226,334.82		43,226,334.82	983,672.96		983,672.96
包头永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能源材料产业园项目	101,145,176.39		101,145,176.39	68,419,655.05		68,419,655.05
内蒙古永和成品罐区技改项目	2,213,226.77		2,213,226.77	2,213,226.77		2,213,226.77
内蒙永和 2.6 万吨/年二氟一氯乙烷扩建项目	48,700,660.26		48,700,660.26	45,788,206.65		45,788,206.65
年产 10000 吨高性能(FEP、PTFE、PFA)技改项目	54,556,105.13		54,556,105.13	3,122,187.18		3,122,187.18
年产 12 万吨甲烷氯化物联产 1.5 万吨四氟乙烯技改项目	27,634,075.79		27,634,075.79	7,590,860.08		7,590,860.08
邵武永和年产 3kt 可溶性聚四氟乙烯和 0.5kt 全氟正丙基乙烯基醚扩建及 40kt 二氟甲烷技改项目	94,840,675.75		94,840,675.75	1,348,831.14		1,348,831.14
其他项目	67,396,751.69		67,396,751.69	87,118,360.63		87,118,360.63
合计	1,513,714,889.16		1,513,714,889.16	1,116,730,174.74		1,116,730,174.7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邵武永和新型环保制冷剂及含氟聚合物等氟化工生产基地	1,903,271,100.00	302,621,154.64	118,115,792.84	11,855,825.64		408,881,121.84	88.55	未完 工	25,478,818.50	3,420,566.86	4.18	募集+自有资金+ 银行借款
内蒙永和一二期生产线建设工程	1,451,735,200.00	97,874,083.26	9,608,612.11			107,482,695.37	97.17	未完 工				自有资金
10kt 聚偏氟乙烯和3kt 六氟环氧丙烷扩建项目	226,000,000.00	152,235,205.82	52,205,338.75	30,762,398.47		173,678,146.10	90.46	未完 工	13,800,770.64	6,314,182.17	6.37	募集+自有资金+ 银行借款
6万t/a废盐综合利用、1万t/a全氟己酮、0.8万t/a偏氟乙烯及公用厂配套设施	561,793,200.00	283,597,995.95	110,897,039.03	89,149,923.23		305,345,111.75	70.22	未完 工	145,856.75	134,306.02	2.07	自有资金+银行借 款
包头永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能源材料产业园项目	5,494,097,000.00	68,419,655.05	35,921,383.34	3,195,862.00		101,145,176.39	5.36	未完 工				自有资金
邵武永和年产3kt可溶性聚四氟乙烯和0.5kt全氟正丙基乙烯基醚扩建及40kt二氟甲烷技改项目	258,850,000.00	1,348,831.14	93,491,844.61	0.00		94,840,675.75	6.17	未完 工				自有资金
合计	9,895,746,500.00	906,096,925.86	420,240,010.68	134,964,009.34		1,191,372,927.20	/	/	39,425,445.89	9,869,055.0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95,263,873.95		95,263,873.95	159,540,035.21		159,540,035.21
通用设备及五金配件	32,120,392.02		32,120,392.02	41,286,054.50		41,286,054.50
合计	127,384,265.97		127,384,265.97	200,826,089.71		200,826,089.71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51,368.40	3,251,368.4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55,180.85	55,180.85
(1) 处置	55,180.85	55,180.85
4.期末余额	3,196,187.55	3,196,187.5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99,306.19	1,899,306.19
2.本期增加金额	460,378.76	460,378.76
(1) 计提	460,378.76	460,378.76
3.本期减少金额	36,787.20	36,787.20
(1) 处置	36,787.20	36,787.20
4.期末余额	2,322,897.75	2,322,897.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73,289.80	873,289.80
2.期初账面价值	1,352,062.21	1,352,062.2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专利权	采矿权	勘探开发支出	三代制冷剂配额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2,545,580.59	9,278,392.32	1,321,066.12	45,469,683.17	3,050,000.00	1,560,000.00	423,224,722.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5,750.26				121,632,075.45	123,397,825.71
(1) 购置		1,765,750.26				121,632,075.45	123,397,825.7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2,545,580.59	11,044,142.58	1,321,066.12	45,469,683.17	3,050,000.00	123,192,075.45	546,622,547.9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241,560.24	3,543,557.24	393,597.79	27,390,732.03			58,569,447.30
2. 本期增加金额	3,624,339.65	2,239,038.13	59,099.34			3,473,767.07	9,396,244.19
(1) 计提	3,624,339.65	2,239,038.13	59,099.34			3,473,767.07	9,396,244.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0,865,899.89	5,782,595.37	452,697.13	27,390,732.03	0.00	3,473,767.07	67,965,691.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1,679,680.70	5,261,547.21	868,368.99	18,078,951.14	3,050,000.00	119,718,308.38	478,656,856.42
2. 期初账面价值	335,304,020.35	5,734,835.08	927,468.33	18,078,951.14	3,050,000.00	1,560,000.00	364,655,274.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收购会昌永和100%股权	131,744,551.75			131,744,551.75
合计	131,744,551.75			131,744,551.7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会昌永和甲烷氯化物资产组	会昌永和甲烷氯化物相关经营性资产、负债及商誉	甲烷氯化物业务分部，依据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营业务类型划分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9,105,849.50	585,239.84	1,741,710.93	531,731.97	7,417,646.44
催化剂改造工程	4,527,451.34	90,637.16	1,312,982.31		3,305,106.19
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8,589,930.19		975,091.23		7,614,838.96
合计	22,223,231.03	675,877.00	4,029,784.47	531,731.97	18,337,591.5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4,833,901.22	5,088,612.74	23,825,734.17	5,221,526.73
资产减值准备	16,476,615.36	3,056,682.34	18,326,332.12	3,480,924.00
递延收益	9,070,957.35	1,797,995.19	10,070,037.99	1,884,865.34
股份支付	30,334,130.51	6,564,280.41	28,424,830.51	6,144,775.39
试运行	5,391,197.03	808,679.56	6,038,545.47	905,781.83
租赁负债	560,180.85	84,027.13	717,295.24	107,594.29

预计负债			936,759.16	140,513.87
可转债利息	31,889,933.38	7,878,807.42	23,302,230.15	5,825,557.53
职工教育经费	1,134,567.52	283,641.88	1,124,418.56	281,104.64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694,024.00	173,506.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977,624.90	2,244,406.23	1,850,782.33	462,695.58
合计	128,669,108.12	27,807,132.90	115,310,989.70	24,628,845.2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原值 500 万元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	216,817,188.50	37,594,076.38	232,095,851.86	40,975,969.25
使用权资产	873,289.80	130,993.47	1,352,062.21	202,809.3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0,534,802.60	7,633,700.64	33,140,460.46	8,285,115.11
合计	248,225,280.90	45,358,770.49	266,588,374.53	49,463,893.6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91,973,245.03	136,893,557.18
合计	191,973,245.03	136,893,557.1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404,456.43	
2025 年度	6,159.27	6,159.27	
2026 年度	12,188,191.99	12,188,191.99	
2027 年度	24,307,956.20	24,307,956.20	
2028 年度	99,986,793.29	99,986,793.29	
2029 年度	55,484,144.28		
合计	191,973,245.03	136,893,557.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24,278,965.85		124,278,965.85	85,398,327.56		85,398,327.56
合计	124,278,965.85		124,278,965.85	85,398,327.56		85,398,327.56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4,359,577.36	94,359,577.36	其他	用于票据保证金	72,812,302.15	72,812,302.15	其他	用于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324,385,518.22	324,385,518.22	抵押	用于向银行融资抵押	440,050,526.03	440,050,526.03	抵押	用于向银行融资抵押
无形资产	67,849,444.71	67,849,444.71	抵押	用于向银行融资抵押	73,943,315.86	73,943,315.86	抵押	用于向银行融资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在建工程	21,293,075.80	21,293,075.80	抵押	用于向银行融资抵押	183,694,832.10	183,694,832.10	抵押	用于向银行融资抵押
合计	507,887,616.09	507,887,616.09	/	/	770,500,976.14	770,500,976.14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123,000,000.00
保证借款	615,000,000.00	626,200,000.00
票据贴现借款	219,072,888.86	142,428,125.00

信用证贴现借款	99,037,601.67	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1,698,145.84	2,859,524.91
合计	1,034,808,636.37	944,487,649.91

注：信用证贴现借款系本公司出证后向银行质押形成的借款金额；票据贴现借款系公司票据向银行贴现形成的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既有质押又有抵押归类为质押借款；既有抵押又有保证归类为抵押借款；既有质押、抵押又有保证归类为质押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694,024.00	0.00	/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694,024.00	0.00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694,024.00	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6 日与招商银行衢州分行签订《衍生产品交易协议书》，双方约定进行衍生产品交易。2023 年 9 月 22 日交易卖出 110.00 万美元，2023 年 9 月 28 日交易卖出 220.00 万美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为-694,024.00 元，计入交易性金融负债，于 2024 年 3 月到期全部交割。此项衍生产品交易，累计收益 11.49 万元。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4,153,793.41	274,340,302.15

合计	314,153,793.41	274,340,302.15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226,635,103.49	251,344,682.56
材料采购款	386,723,163.86	447,557,789.77
合计	613,358,267.35	698,902,472.3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0,535,159.40	工程设备款，未到付款期
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有限公司	4,153,980.32	工程款，未到付款期
常州市创新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3,569,520.00	设备款，未到付款期
合计	18,258,659.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9,367,703.46	54,416,376.97
合计	69,367,703.46	54,416,376.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9,520,947.43	220,042,377.43	242,329,211.29	47,234,113.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84,856.61	15,595,415.82	16,081,565.03	698,707.4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0,705,804.04	235,637,793.25	258,410,776.32	47,932,820.9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809,179.15	186,549,765.66	206,662,451.63	44,696,493.18
二、职工福利费	596,852.40	12,189,935.70	12,506,788.10	280,000.00
三、社会保险费	564,117.38	9,705,147.97	9,824,819.65	444,445.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4,792.82	8,403,560.50	8,468,505.19	359,848.13
工伤保险费	139,324.56	1,190,403.70	1,245,130.69	84,597.57
生育保险费		111,183.77	111,183.77	
四、住房公积金	583,440.00	7,431,778.00	7,449,538.00	565,68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47,635.96	3,868,309.68	4,068,450.95	1,247,494.6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残保金	1,519,722.54	297,440.42	1,817,162.96	
合计	69,520,947.43	220,042,377.43	242,329,211.29	47,234,113.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38,623.08	15,109,943.97	15,572,399.15	676,167.90
2、失业保险费	46,233.53	485,471.85	509,165.88	22,539.5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84,856.61	15,595,415.82	16,081,565.03	698,707.40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75,122.89	2,506,640.78
企业所得税	18,998,155.26	26,557,513.87
个人所得税	423,464.27	1,091,074.23
房产税	1,872,965.33	2,492,924.16
土地使用税	1,040,921.08	1,143,806.33
印花税	1,237,745.69	1,362,836.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534.79	264,964.78
教育费附加	49,156.86	158,339.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7,537.90	105,559.34
环境保护税	268,550.43	271,706.91
水利基金		5,369.20
水资源税	17,064.00	43,411.5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439,383.95	
合计	27,947,602.45	36,004,146.51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7,044,817.45	
其他应付款	174,860,007.02	188,382,950.90
合计	231,904,824.47	188,382,950.90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7,044,817.45	
合计	57,044,817.4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质保金	132,034,368.18	114,551,036.34
待付费用款	10,288,203.88	23,318,957.24
代扣代缴款项	736,469.21	428,604.1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1,800,965.75	50,084,353.15
合计	174,860,007.02	188,382,950.9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1,800,965.75	尚处于限售期
合计	31,800,965.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6,531,457.10	91,315,817.49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031,914.18	847,464.15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2,852,151.44	898,178.85
合计	110,415,522.72	93,061,460.4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余额	227,188,738.40	313,378,322.66
待转销项税	5,994,013.99	5,379,838.73
供应链融资款	185,000,000.00	85,000,000.00
合计	418,182,752.39	403,758,161.3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3,400,000.00	134,400,000.00
抵押借款	397,893,189.87	395,659,000.00
保证借款	300,674,141.63	103,142,177.61
信用借款	98,640,000.00	
合计	910,607,331.50	633,201,177.6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既有质押又有抵押归类为质押借款；既有抵押又有保证归类为抵押借款；既有质押、抵押又有保证归类为质押借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抵押借款和保证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8%—4.8%。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649,975,636.85	642,833,951.52
合计	649,975,636.85	642,833,951.52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债转股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永和转债	100.00	/	2022年10月11日	六年	800,000,000.00	642,833,951.52	0.00	1,953,972.59	23,007,657.92	0.00	13,912,000.00	649,975,636.85	否
合计	/	/	/	/	800,000,000.00	642,833,951.52	0.00	1,953,972.59	23,007,657.92	0.00	13,912,000.00	649,975,636.85	/

注：永和转债利率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3.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永和转债”转股	因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增发新股，自 2023 年 1 月 4 日起，“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64 元/股调整为 33.60 元/股。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自 2023 年 4 月 11 日起，“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60 元/股调整为 33.61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61 元/股调整为 23.83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16 日起由 23.83 元/股调整为 23.68 元/股。2024 年 8 月 5 日，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3.68 元/股向下修正为 20.13 元/股。截至本报告期末，共转股 599,528 股。	2023 年 4 月 17 日至 2028 年 10 月 10 日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租赁房产	560,180.85	717,295.24
合计	560,180.85	717,295.24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4,085.61 元。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936,759.16	0.00	
合计	936,759.16	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070,037.99		999,080.64	9,070,957.3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070,037.99		999,080.64	9,070,957.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当	企业合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	--------	------	-------	-----	------	--------

			补助金额	期损益金额	并增加		与收益相关
1	衢州永和年产 40000T 新型制冷剂自动化充装线及自动化仓库技改提升项目	443,555.00		45,885.00		397,670.00	与资产相关
2	浙江省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补助	225,000.00		15,000.00		210,000.00	与资产相关
3	金华永和年削减 600 万吨 R23 分解项目	2,750,000.14		499,999.98		2,250,000.16	与资产相关
4	金华永和年产 5000 吨高性能含氟材料 (FEP、PTFE、PFA、ETFE) 技改项目 (2016)	822,871.27		116,169.96		706,701.31	与资产相关
5	金华永和化工安全仪表系统补助	46,317.23		8,173.56		38,143.67	与资产相关
6	金华永和年产 5000 吨高性能含氟材料 (FEP、PTFE、PFA、ETFE) 技改项目 (2017)	1,750,899.84		175,090.02		1,575,809.82	与资产相关
7	2018 工业技改财政补助资金	909,766.53		77,980.02		831,786.51	与资产相关
8	2020 收聚全氟乙丙烯后处理水收回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48,000.00		3,000.00		45,000.00	与资产相关
9	会昌县九二工业基地建设用地奖励	2,601,635.59		30,773.52		2,570,862.07	与资产相关
10	2021 年度清洁能源应用项目奖补	340,027.20		20,001.60		320,025.60	与资产相关
11	光伏发电清洁能源应用项目补助	131,965.19		7,006.98		124,958.2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070,037.99		999,080.64		9,070,957.35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9,408,958.00	929,992.00	0.00	0.00	-40,167.00	889,825.00	380,298,783.00

其他说明：

1、公司激励计划首批授予和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已达行权条件，本报告期内共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346,245 股；公司发行的“永和转债”自 2023 年 4 月 17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合计转股 583,747 股，上述两项合计新增股本 929,992 股；

2、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0,167 股限制性股票，股本相应减少 40,167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元/张)	数量(张)	金额(元)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永和转债	2022年10月11日	复合金融工具	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3.00%	100.00	8,000,000.00	800,000,000.00	2023年4月17日至2028年10月10日	初始转股价格为33.64元/股；2024年8月5日起调整为20.13元/股	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3年4月17日至2028年10月10日
合计				100.00	8,000,000.00	800,000,000.00			

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为2023年4月17日至2028年10月1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初始转股价格为33.64元/股。因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增发新股，自2023年1月4日起，“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64元/股调整为33.60元/股。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自2023年4月11日起，“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60元/股调整为33.61元/股。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自2023年6月16日起“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61元/股调整为23.83元/股。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6日起由23.83元/股调整为23.68元/股；2024年8月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永和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3.68元/股向下修正为20.13元/股。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7,995,990.00	188,081,547			139,120.00	3,272,378.39	7,856,870.00	184,809,169.16
合计	7,995,990.00	188,081,547			139,120.00	3,272,378.39	7,856,870.00	184,809,169.16

注：报告期内转股份数为 139,120.00 份，金额为 3,272,378.39 元，转股后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 7,856,870.00 份，金额为 184,809,169.16 元。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01,966,223.21	21,559,742.96	525,786.03	723,000,180.14
其他资本公积	31,448,867.05	1,905,640.00		33,354,507.05
合计	733,415,090.26	23,465,382.96	525,786.03	756,354,687.1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①本期增加：公司首批授予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行权，报告期内行权 346,245 股；公司发行的“永和转债”自 2023 年 4 月 17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可转换债券转股数量为 583,747 股。合计产生资本溢价 21,559,742.96 元；

②本期减少：报告期内回购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0,167 股，冲减资本溢价 525,786.03 元。

2) 其他资本公积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变化主要系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而进行股份支付会计处理而形成。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0,084,353.15		18,283,387.40	31,800,965.75
合计	50,084,353.15		18,283,387.40	31,800,965.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 2022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可解除限售数量 1,226,009 股，报告期内库存股减少 17,703,569.96 元。报告期内回购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0,167 股，冲减库存股 579,817.44 元。库存股合计减少 18,283,387.40 元。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1,820,366.32	15,727,064.88	14,843,638.76	62,703,792.44
合计	61,820,366.32	15,727,064.88	14,843,638.76	62,703,792.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计提专项储备 15,727,064.88 元，使用 14,843,638.76 元，结余 883,426.12 元。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8,075,482.29			78,075,482.2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8,075,482.29			78,075,482.2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0,035,989.38	1,151,331,003.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50,035,989.38	1,151,331,003.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681,091.22	183,688,852.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281,624.0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7,044,817.45	67,702,242.2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05,672,263.15	1,250,035,989.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16,773,472.05	1,778,366,194.27	2,031,803,743.64	1,724,329,887.71
其他业务	59,201,038.52	7,386,876.73	47,986,476.27	9,307,753.47
合计	2,175,974,510.57	1,785,753,071.00	2,079,790,219.91	1,733,637,641.1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氟碳化学品	1,039,805,172.11	828,979,722.94
含氟高分子材料	834,020,582.20	692,097,142.34
化工原料	241,695,072.71	256,069,705.82
含氟精细化学品	1,252,645.03	1,219,623.17
其他	59,201,038.52	7,386,876.73
合计	2,175,974,510.57	1,785,753,071.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1,519,553,152.98	1,274,032,834.77
外销	656,421,357.59	511,720,236.23
合计	2,175,974,510.57	1,785,753,071.0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2,175,974,510.57	1,785,753,071.00
合计	2,175,974,510.57	1,785,753,071.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74,258,315.29 元，其中：374,258,315.29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源税	211,581.69	199,915.81
房产税	2,866,798.58	2,100,364.63
车船税	34,122.54	34,396.99
土地使用税	3,462,131.08	1,425,989.14
印花税	2,154,014.33	2,094,932.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3,302.54	1,570,773.38
教育费附加	354,117.49	932,799.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3,491.87	621,859.37
环境保护税	692,625.83	145,909.01
水资源税	40,669.00	19,398.00
合计	10,732,854.95	9,146,338.8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998,367.94	16,763,744.48
折旧摊销费	5,351,023.13	4,955,510.63
交通差旅费	2,905,964.63	2,188,299.07
业务招待费	1,796,870.48	1,019,789.69
营销费用	2,574,468.98	2,306,455.75
物料消耗费	2,463,881.67	2,068,144.81
信保费	1,911,380.64	2,675,740.25
办公费等其他	1,606,055.71	2,372,707.15
合计	34,608,013.18	34,350,391.8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794,339.23	50,683,025.72
业务招待费	2,131,473.87	2,035,952.43
交通差旅费	2,206,945.12	3,579,697.31
物料消耗及修理费	7,737,970.59	6,964,607.66
办公费	2,545,456.75	3,842,293.86
水电费	1,049,230.52	1,677,901.81
折旧摊销费	15,343,650.25	11,150,174.26
聘请中介及咨询费	6,066,313.74	6,148,881.77
污废处置环境保护费	32,175,874.40	19,779,257.22
股权支付费用	1,909,300.00	8,264,900.00
开办费	2,281,428.25	2,772,773.82
其他	1,357,241.26	260,059.27
合计	128,599,223.98	117,159,525.1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318,575.98	21,628,359.43
材料消耗	18,700,072.85	13,069,189.52
折旧摊销费	8,216,921.69	4,674,801.29

费用开支	1,426,678.18	1,068,969.15
合计	49,662,248.70	40,441,319.3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4,319,652.48	25,679,621.36
减：利息收入	1,176,488.15	1,443,551.01
汇兑损益	-12,359,708.32	-10,470,585.44
其他	885,445.31	989,087.91
合计	31,668,901.32	14,754,572.8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039,639.12	7,786,474.20
合计	6,039,639.12	7,786,474.20

其他说明：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131,875.24	与收益相关
企业稳岗留工补助	374,354.48	与收益相关
市区“美丽工厂”示范企业奖补资金	142,5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招用重点群体人员增值税退税	137,800.00	与收益相关
展会兑现项目奖励	37,400.00	与收益相关
招用重点群体抵减增值税税款	104,000.00	与收益相关
永和股份年产 40000T 新型制冷剂自动化充装线及自动化仓库技改提升项目	45,885.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清洁能源应用项目奖补	20,001.60	与资产相关
浙江省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补助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光伏发电清洁能源应用项目补助	7,006.98	与资产相关
金华永和年削减 600 万吨 R23 分解项目	499,999.98	与资产相关
金华永和年产 5000 吨高性能含氟材料（FEP、PTFE、PFA、ETFE）技改项目（2016）	116,169.96	与资产相关
金华永和化工安全仪表系统补助	8,173.56	与资产相关
金华永和年产 5000 吨高性能含氟材料（FEP、PTFE、PFA、ETFE）技改项目（2017）	175,090.02	与资产相关
2018 工业技改财政补助资金政补助资金	77,980.02	与资产相关

2020 收聚全氟乙丙烯后处理水回收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3,000.00	与资产相关
会昌县九二工业基地建设用地奖励	30,773.52	与资产相关
党费回拨	2,367.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检测系统企业端建设奖励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四子王旗教育体育局拔河奖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慰问金补助资金	1,000.00	与收益相关
会昌县行政审批局 2024 年惠企政策资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赴外引才招聘补贴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十强企业奖补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补助	178,6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帮扶补助资金	6,745.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绿色工厂奖补资金	71,25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一季度销售产值增长奖励	66,500.00	与收益相关
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奖励	755,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加计抵减	412,056.54	与收益相关
商贸流通提质扩容专项资金兑现奖励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节水型企业”“省节水标杆企业”财政专项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永和 5 塔精制技术开发后补助	9,5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 2023 年度技术创新财政专项资金奖励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关高级认证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型企业荣誉类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能发挥奖励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制造业项目加快建设进度奖励资金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会返还	103,905.22	与收益相关
电子信息制造业和“两化融合”发展扶持资金奖励	98,705.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投入补助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039,639.12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83,737.86	3,515,272.2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288,022.31	-963,105.02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000.00	
合计	2,703,284.45	2,552,167.2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539,947.34	17,941,564.11
合计	4,539,947.34	17,941,564.1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资产处置收益	-320,642.97	121,436.60
合计	-320,642.97	121,436.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480.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480.07	
违约金收入	2,190,582.22	1,203,101.83	2,190,582.22
废料处理	1,012,750.30	2,143,417.77	1,012,750.30
配额交易收入	1,629,503.88	2,292,664.49	1,629,503.88
其他	633,949.01	26,478.85	633,949.01
合计	5,466,785.41	5,671,143.01	5,466,785.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2,871.55	1,776,567.15	252,871.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2,871.55	1,776,567.15	252,871.55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341,884.00	
对外捐赠	772,600.00	970,728.16	772,6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453,061.54	77,410.69	453,061.5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3,781.36	8,769.03	13,781.36
其他	270,553.58	5,172.23	270,553.58
合计	1,762,868.03	3,180,531.26	1,762,868.0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072,526.32	16,516,779.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83,410.89	-6,529,343.55
合计	23,789,115.43	9,987,435.7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7,129,879.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282,469.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989,774.7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978,932.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871,036.07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9,353,548.06
所得税费用	23,789,115.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76,488.15	1,443,551.01
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5,040,558.48	6,926,642.24
收到其他往来单位款项	13,572,497.10	77,235,811.89
合计	19,789,543.73	85,606,005.1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	91,808,667.34	74,783,953.18
支付其他往来单位款项	111,115,823.23	68,213,273.88
公益性捐赠	772,600.00	970,728.16
合计	203,697,090.57	143,967,955.2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01,277.35	8,948,167.02
合计	4,101,277.35	8,948,167.02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建行融信通融资款		10,000,000.00
供应链融资平台融资款	106,764,525.32	
商业汇票及国内信用证贴现款	265,321,611.09	
合计	372,086,136.41	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574,547.44	2,776,549.74
支付定向增发发行费用与可转债转股初始备付金		1,466,981.13
商业汇票业务到期解付	153,000,000.00	
合计	153,574,547.44	4,243,530.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44,487,649.91	802,321,611.09	16,791,688.84	728,792,313.47		1,034,808,636.37
一年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93,061,460.49	34,761,000.00	33,791,788.75	51,198,726.52		110,415,522.72
长期借款	633,201,177.61	303,190,793.50		11,224,629.48	14,560,010.13	910,607,331.50
其他流动负债-供应链融资款	85,000,000.00	106,764,525.32	3,235,474.68	10,000,000.00		185,000,000.00
应付债券	642,833,951.52		21,053,685.33		13,912,000.00	649,975,636.85
其他应付款-限制性	50,084,353.15			574,547.44	17,708,839.96	31,800,965.75

股票回购义务						
合计	2,448,668,592.68	1,247,037,929.91	74,872,637.60	801,790,216.91	46,180,850.09	2,922,608,093.1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3,340,763.75	110,217,786.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39,947.34	17,941,564.11
信用减值损失	2,703,284.45	2,552,167.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9,770,474.28	114,682,392.76
使用权资产摊销	460,378.76	494,282.58
无形资产摊销	7,331,043.39	1,617,691.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29,784.47	2,493,431.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0,642.97	-121,436.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871.55	1,771,087.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853,332.04	15,244,891.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8,287.70	-3,643,003.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05,123.19	-2,886,339.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724,941.08	-112,515,794.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169,693.66	-99,552,424.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434,295.27	-24,203,937.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58,772.64	24,092,357.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4,973,214.23	84,093,746.1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46,071,476.84	172,777,813.5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01,737.39	-88,684,067.4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4,973,214.23	146,071,476.84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4,608,581.10	145,862,873.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4,633.13	208,603.5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973,214.23	146,071,476.84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94,359,577.36	72,812,302.15	票据保证金、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合计	94,359,577.36	72,812,302.1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280,055.14
其中：美元	319,926.84	7.1268	2,280,054.60
欧元	0.07	7.6617	0.54
港币			
应收账款	-	-	200,666,619.30
其中：美元	28,156,622.79	7.1268	200,666,619.30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21,521,632.65
其中：美元	3,019,817.12	7.1268	21,521,632.65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4,085.61	43,654.8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52,000.00	701,752.68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52,000.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23,119.26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合计	23,119.2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21,318,575.98	21,628,359.43
材料消耗	18,700,072.85	13,069,189.52
折旧摊销费	8,216,921.69	4,674,801.29
费用开支	1,426,678.18	1,068,969.15
合计	49,662,248.70	40,441,319.3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9,662,248.70	40,441,319.3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华永和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汤溪镇下伊村（金西开发区）1幢	1,236.00 万美元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汤溪镇下伊村（金西开发区）1幢	制造业	69.98	30.02	吸收合并与股权受让取得
内蒙永和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乌兰花镇黑沙图工业园区	1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乌兰花镇黑沙图工业园区	制造业	100		创立取得
华生氢氟酸	四子王旗乌兰花镇	4,000.00	四子王旗乌兰花镇黑沙图工业园区	制造业	100		股权受让取得
华生萤石	四子王旗乌兰花镇黑沙图工业园区	6,000.00	四子王旗乌兰花镇黑沙图工业园区	制造业	100		股权受让取得
海龙物流	衢州市世纪大道 893 号 3 幢	500.00	衢州市世纪大道 893 号 3 幢	运输业	100		创立取得
浙江华生矿业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 181 号	300.00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 181 号	贸易行业	100		股权受让取得
内蒙华兴矿业	四子王旗乌兰花镇黑沙图工业园区	800.00	四子王旗乌兰花镇黑沙图工业园区	制造业		100	股权受让取得
香港永和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41-145 号恒山中心 13 字楼 B 室	832.60 万美元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41-145 号恒山中心 13 字楼 B 室	贸易行业	100		创立取得
冰龙环保	浙江省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世纪大道 893 号 5 幢 5 层	500.00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新新街道衢时代商务广场 1 幢 413 室	贸易行业	90		创立取得
邵武永和	福建省邵武市金塘工业园	115,832.60	福建省邵武市金塘工业园	制造业	100		创立取得
包头永和	包头市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巴润工业园区管委会办公楼 307 室	10,000.00	包头市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巴润工业园区管委会办公楼 307 室	制造业	100		创立取得
会昌永和	江西省赣州市会昌县氟盐化工产业基地	9,500.00	江西省赣州市会昌县氟盐化工产业基地	制造业	100		并购取得
新加坡永和	987 SERANGOONROAD SINGAPORE	900.00 万美元	987 SERANGOONROAD SINGAPORE	贸易行业	100		创立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0,070,037.99			999,080.64		9,070,957.3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070,037.99			999,080.64		9,070,957.35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999,080.64	999,971.96
与收益相关	5,040,558.48	6,786,502.24
合计	6,039,639.12	7,786,474.2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管理层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管理层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短期借款		1,048,340,250.30			1,048,340,250.30	1,034,808,636.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853,430.15			113,853,430.15	110,415,522.72
长期借款		32,527,299.01	838,199,681.03	103,371,997.30	974,098,977.34	910,607,331.50
应付债券		5,661,251.53	25,303,426.53	813,648,846.93	844,613,524.99	649,975,636.85
应付票据	314,153,793.41				314,153,793.41	314,153,793.41
应付账款	613,358,267.35				613,358,267.35	613,358,267.35
其他流动负债		418,182,752.39			418,182,752.39	418,182,752.39
租赁负债		451,393.60	128,000.00		579,393.60	560,180.85

合计	927,512,060.76	1,619,016,376.98	863,631,107.56	917,020,844.23	4,327,180,389.53	4,052,062,121.44
----	----------------	------------------	----------------	----------------	------------------	------------------

项目	上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954,383,793.75			954,383,793.75	944,487,649.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050,228.41			96,050,228.41	93,061,460.49
长期借款		23,816,317.21	549,734,442.53	118,100,648.38	691,651,408.12	633,201,177.61
应付债券		4,896,174.70	21,786,334.40	835,986,231.21	862,668,740.31	642,833,951.52
应付票据	274,340,302.15				274,340,302.15	274,340,302.15
应付账款	698,902,472.33				698,902,472.33	698,902,472.33
其他流动负债		403,758,161.39			403,758,161.39	403,758,161.39
租赁负债		501,593.60	121,000.00	128,000.00	750,593.60	717,295.24
合计	973,242,774.48	1,483,406,269.06	571,641,776.93	954,214,879.59	3,982,505,700.06	3,691,302,470.64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3.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波动 10%），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相应金额。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波动 1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上升 100 个基点（波动 10%）	3,323,973.94	1,925,971.60
下降 100 个基点（波动 10%）	-3,323,973.94	-1,925,971.60

3.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本公司报告期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八十一）。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利用期货工具的避险保值功能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效规避汇率波动风险，以实现汇率稳定。	被套期风险是价格变动风险，主要来源于美元和人民币波动等非信用风险。被套期风险的计量可根据市场价格波动确定。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因被套期风险而产生的公允价值预期随着相同基础变量或经济上相关的类似基础变量变动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基本实现	有效规避风险敞口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外汇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0.00	不适用	财务费用—汇兑收益	808,876.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	-----------	-----------	--------	-------------

背书转让	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 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 汇票	383,223,859.94	终止确认	银行信用等级
背书转让	一般商业银行承兑的 银行承兑汇票	227,188,738.40	未终止确认	银行信用等级
合计	/	610,412,598.3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 得或损失
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转让	383,223,859.94	/
合计	/	383,223,859.94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302,830,119.01	302,830,119.01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549,444.37	32,549,444.37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35,379,563.38	335,379,563.3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公允价值来源于外汇交易银行招商银行的衍生产品交易公开交易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当，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经营情况在原投资预期情况内，以原投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冰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浙江星皓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及董事会秘书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童嘉成	房产租赁						516,000.00		11,699.2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内蒙永和向童嘉成租赁位于四子王旗房产供公司员工使用，合同期三年，自 2021 年 11 月开始至 2024 年 10 月结束，签订租赁合同金额为 154.8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租金均已支付。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046,975.67	3,640,593.6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赵景平	800.00	2,000.00
其他应付款	余锋		1,890.00
合计		800.00	3,89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1,226,009.00	17,703,569.96		
股票期权-授予对象			346,245.00	7,877,073.75				
合计			346,245.00	7,877,073.75	1,226,009.00	17,703,569.96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20.22 元/股、19.97 元/股、13.94 元/股	至 2024 年结束
股票期权-授予对象	32.35 元/股、32.10 元/股、22.75 元/股、22.60 元/股	至 2024 年结束		

其他说明

1、2021 年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 32.35 元/股，自授予日起按 30%、30%、40% 归属比例分 3 年行权，至 2024 年结束；公司 2022 年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 32.10 元/股，自授予日起按 50%、50% 归属比例分 2 年行权；经过历次分红及转增股本，至 2024 年 7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将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 22.60 元/股。

2、公司 2021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行权价 20.22 元/股，自授予日起按 30%、30%、40% 归属比例分 3 年行权，至 2024 年结束；公司 2022 年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行权价 19.97 元/股，自授予日起按 50%、50% 归属比例分 2 年行权，至 2024 年结束，经过历次分红及转增股本，至 2024 年 7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将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 13.94 元/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采用授予日的股票市价计量；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按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行权价以及授予日的市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管理层最佳估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4,784,807.05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授予对象	1,909,300.00	
合计	1,909,300.00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美国 BMP 公司销售合同中的约定：包括 150 天免费的 ISO 储罐使用期，及免费使用期过后每个 ISO 储罐的延误赔偿金等条款。由于美国 BMP 公司延迟归还 ISO 储罐，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向美国佛罗里达州法院提起一审诉讼，请求法院判决美国 BMP 公司向本公司支付截止 2023 年 11 月 10 日延误赔偿金等。截至本报告期末，该诉讼事项正在审理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7,044,817.45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4 年 5 月 23 日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80,298,783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7,044,817.45 元。上述股利分配已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实施完毕。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4 年 5 月 23 日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80,298,783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7,044,817.45 元。股利分配已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实施完毕。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174,942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13.94 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拟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 16,378,691.48 元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之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16 日起由 23.83 元/股调整为 23.68 元/股；2024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永和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3.68 元/股向下修正为 20.13 元/股。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内	158,806,354.60	224,772,846.29
6 个月-12 个月内	235,134.73	6,659,786.02
1 年以内小计	159,041,489.33	231,432,632.31
1 至 2 年	10,474.80	278,588.63
2 至 3 年	49,605.04	1,322,291.66
合计	159,101,569.17	233,033,512.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101,569.17	100.00	7,958,980.96	5.00	151,142,588.21	233,033,512.60	100.00	12,288,495.18	5.27	220,745,017.42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8,701,749.46	99.75	7,958,980.96	5.02	150,742,768.50	233,033,512.60	100.00	12,288,495.18	5.27	220,745,017.4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99,819.71	0.25			399,819.71					
合计	159,101,569.17	/	7,958,980.96	/	151,142,588.21	233,033,512.60	/	12,288,495.18	/	220,745,017.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59,101,569.17	7,958,980.96	5.00
合计	159,101,569.17	7,958,980.96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8,641,669.62	7,932,083.48	5.00
1 至 2 年	10,474.80	2,094.96	20.00
2 至 3 年	49,605.04	24,802.52	50.00
合计	158,701,749.46	7,958,980.9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2,288,495.18		2,634,397.46	1,695,116.76		7,958,980.96
合计	12,288,495.18		2,634,397.46	1,695,116.76		7,958,980.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449,718.87		7,449,718.87	4.68	372,485.94
第二名	5,813,081.83		5,813,081.83	3.65	290,654.09
第三名	5,365,980.00		5,365,980.00	3.37	268,299.00
第四名	5,245,285.67		5,245,285.67	3.30	262,264.28
第五名	5,141,040.79		5,141,040.79	3.23	257,052.04
合计	29,015,107.16		29,015,107.16	18.23	1,450,755.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11,680,871.74	748,324,540.42
合计	511,680,871.74	748,324,540.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246,106,441.85	501,751,322.27
6 个月至 1 年	247,787,036.47	190,420,034.78
1 年以内小计	493,893,478.32	692,171,357.05
1 至 2 年	18,508,919.16	56,634,693.37
2 至 3 年	41,800.00	
3 年以上	44,705.00	50,000.00
合计	512,488,902.48	748,856,050.4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225,256.19	438,798.94
代扣代缴款项	794,742.98	499,403.65
应收出口退税	6,667,933.48	6,693,639.7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02,143,810.02	739,343,100.35
其他款项	1,657,159.81	1,881,107.72
合计	512,488,902.48	748,856,050.4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31,510.00			531,510.0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6,520.74			276,520.7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808,030.74			808,030.7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531,510.00	276,520.74				808,030.74
合计	531,510.00	276,520.74				808,030.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邵武永和金塘新材料有限公司	275,138,943.37	53.69	关联方往来款	一年以内	
包头永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199,960,000.00	39.02	关联方往来款	一年以内	
浙江冰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90	关联方往来款	一年以内	
浙江华生矿业有限公司	7,030,987.38	1.37	关联方往来款	一年以内； 1-2年	
出口退税	6,667,933.48	1.30	出口退税	一年以内	333,396.67
合计	508,797,864.23	99.28	/	/	333,396.6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58,240,961.68		2,758,240,961.68	2,727,185,021.68		2,727,185,021.6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758,240,961.68		2,758,240,961.68	2,727,185,021.68		2,727,185,021.6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金华永和氟化工有限公司	5,410,785.58	255,100.00		5,665,885.58		
内蒙古永和氟化工有限公司	1,006,335,919.71	323,100.00		1,006,659,019.71		
内蒙古华生氢氟酸有限公司	31,952,572.16	15,900.00		31,968,472.16		
内蒙古华生萤石矿业有限公司	96,565,016.95	19,500.00		96,584,516.95		
浙江海龙物流有限公司	6,066,274.61	30,200.00		6,096,474.61		
浙江华生矿业有限公司	8,280,227.86			8,280,227.86		
香港永和 International 发展有限公司	53,130,000.00			53,130,000.00		
浙江冰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37,808.48	32,940.00		5,070,748.48		
邵武永和金塘新材料有限公司	1,133,790,390.16	30,329,800.00		1,164,120,190.16		
会昌永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0,122,115.74	4,400.00		280,126,515.74		
包头永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493,910.43	45,000.00		100,538,910.43		
合计	2,727,185,021.68	31,055,940.00		2,758,240,961.6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7,844,059.03	635,161,857.51	770,923,103.96	723,545,463.05
其他业务	27,249,615.64	21,623,318.68	66,584,203.38	63,107,659.64
合计	705,093,674.67	656,785,176.19	837,507,307.34	786,653,122.6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氟碳化学品	630,969,102.09	591,307,913.89
含氟高分子材料	18,848,090.12	15,643,996.02
含氟精细化学品	59,823.01	55,392.95
化工原料	27,967,043.81	28,154,554.65
其他	27,249,615.64	21,623,318.68
合计	705,093,674.67	656,785,176.1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329,517,001.40	299,350,706.37
外销	375,576,673.27	357,434,469.82
合计	705,093,674.67	656,785,176.1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705,093,674.67	656,785,176.19
合计	705,093,674.67	656,785,176.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36,179,297.54 元，其中：136,179,297.54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3,514.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534,328.76	政府补助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7,285.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29,503.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7,974.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20.73	
合计	6,552,648.9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6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2	0.28	0.2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童建国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